

# 教育部 10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效評估報告

## 壹、依據

- 一、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99 至 102 年度）。
- 二、教育部 99 至 102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附錄 1](#)，pp.45-48）。

## 貳、背景說明

- 一、為配合公部門性別主流化之推動，培養公務人員具有性別敏感度，並使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內所定之各項推動措施能賡續推行，本部依「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99 至 102 年度）」，以及行政院 99 年 7 月 2 日院授人考字第 0990063245 號函修正發佈之「各機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擬定「教育部 99 年至 10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並經提送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審議通過後，於 99 年 4 月 29 日以台人(二)字第 0990022273B 號函訂定發布及同年 7 月 21 日以台人(二)字第 0990114749B 號函修正發布在案。另為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本部組織調整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法規檢視，修正本計畫有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成員總數及本部各單位分工部分，並經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1 年第 3 次會議確認後，於 102 年 1 月 7 日本部臺教人(一)字第 10200001681A 號函修正發布在案。
- 二、為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本部另依據 99 年 6 月 23 日制定發布之《性別平等教育法》，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並下設「政策規劃組」、「課程教學組」、「社會推展組」、「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組」以及「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組」5 個小組，負責研擬全國性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規、政策及年度實施計畫、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等，目的在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等([本成效評估報告將簡述 102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內容，詳如「伍、打造性別平等教育環境，促進性別實質平等」篇](#))。
- 三、「教育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及「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權責及任務職掌，業於 96 年 3 月 29 日本部第 2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 6 次委員會，

經 部長裁示：「『教育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係加強本部同仁性別平等意識之內化，『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則是對學校學習環境與資源、學生性別平等教育、防治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申請調查及救濟等面向。此二機制應依法定之權責進行業務分工，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業務宜在其專案小組會議內討論、推展與督導。」

四、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配合本部組織改造，於「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下設性別平等專責單位－「性別平等教育及學生輔導科」，以整合、督導評鑑各項性別平等相關業務，且依據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2 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略以，考量三署所轄業務、人力、經費等因素，爰三署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暫緩設立，配合本部性別主流化秘書單位，彙提成效報告至本專案小組審查，爰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所定各項推動措施，仍由本部各業務相關單位及部署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部體育署及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等三署)共同配合推動。

## 參、計畫內容概述

為落實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修訂進行性別影響評估，逐步推動各單位於分析問題、制定法令、政策、方案計畫及資源分配時，將性別觀點納入，及強化本部各單位同仁性別平等意識及相關知能，爰訂定「教育部 99 至 102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計畫內容概述如下：

一、實施對象：本部全體同仁（包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派遣人員（含派遣工讀生）、駐衛警察與商借人員）。

二、推動措施：

(一)成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二)建立各單位性別主流化連絡窗口與種籽師資

(三)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1. 落實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2. 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內部教育訓練或案例研討

3. 擇定案例提報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4. 收集所轄領域之性別影響評估專家學者名單。

(四)進行性別統計與分析

1. 透過區分性別的統計資料呈現，瞭解不同性別者的社會處境，進而從性別意識之觀點來分析性別處境及現象。
2. 於本部性別統計專區定期更新及檢視性別統計與分析報告資料。
3. 持續充實及建置性別統計。
4. 本部各單位辦理統計調查、專題分析時，應納入性別分析資料

#### (五)執行性別預算

1. 各單位於進行中長程個案計畫或其他計畫各階段，應納入性別觀點
2. 彙整各單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
3. 配合行政院主計處逐步發展本部性別預算流程、作法及範例。

#### (六)性別意識培力

1. 落實組織再教育
2. 高階主管性別主流化訓練
3. 建立性別專家資料庫

### 三、各單位分工

- (一)性別統計調查與分析—統計處主辦，各單位協辦。
- (二)性別預算編列—會計處主辦，各單位協辦。
- (三)性別意識與能力之教育、培訓—人事處主辦，各單位協辦。
- (四)問卷設計及調查—人事處主辦問卷設計，統計處主辦調查及統計分析，各單位協辦。
- (五)本計畫推動績效與影響評估—人事處主辦，各單位協辦。

## 肆、辦理情形

依實施計畫規定，102 年辦理情形概述如下：

### 一、成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為推動部內性別平等業務、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落實組織再教育及提升同仁性別平等意識，以期營造無性別歧視之環境，本部自 95 年成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將專案小組委員組成方式、任務、集會與會議提案內容為何等，明訂於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中，並另訂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設置要點，據以作為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設立之法源依據：

(一)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如下，共 12 人，部外委員 5 人、部內委員 7 人，其中男性委員 6 人、女性委員 6 人，性別比例為(男：女)為 50%：50%，任一性別委員皆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1. 召集人（兼任主席）：陳政務次長德華（男）

2. 部內委員：

(1)綜合規劃司王司長俊權（男）

(2)人事處陳處長國輝（男）

(3)會計處陳處長慧娟（女）

(4)高等教育司黃司長雯玲（女）

(5)統計處蔡處長美娜（女）

(6)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劉司長仲成（男）

3. 部外委員：

(1)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黃副教授馨慧（女）：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第 1 屆委員、本部第 5 屆性別教育平等委員會社會推展組召集人

(2)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潘教授慧玲（女）：本部第 5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課程教學組召集人

(3)輔仁大學法律系吳教授志光（男）：本部第 5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組召集人

(4)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陳校長木柱（男）：本部第 5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組副召集人

(5)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研究所蔡副教授麗玲(女)：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7屆教育媒體文化組召集人

(二)102年度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召開會議情形：

1.102年3月27日召開第1次委員會議：

本次會議報告小組101年第3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行政院體委會(組改後為教育部體育署)「性別平等政策綱領」101年(1-12月)辦理情形等2項事項；另討論「本部主管法規命令配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CEDAW)法規檢視結果」、「因應本部組改，有關部屬機關是否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及部屬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計畫是否納入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乙案」等2案，以及「本部主管法律(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主管部分)配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CEDAW)法律檢視結果」臨時動議乙案。會中針對上開報告與討論事項決議摘述重點如下：

- (1)有關係所評鑑及通識教育如何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指標或規準，請高教司予以研議乙案，高教司辦理情形之文字，請依委員意見予以修正；又本案業經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決議轉請高教司納入評鑑工作圈中研議，並交由性平會政策規劃組年度工作計畫中列管，爰該案於本專案小組解除列管。
- (2)有關本部主管之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其董事及監察人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乙案，請各業務單位於下屆委員改聘時，務必符合任一性別比例皆達三分之一之規定；又本部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之案件。
- (3)有關「如何促進國內性別平等教育研究環境與相關人才培育」乙案，本(102)年度尚在執行中之計畫，請本部各相關司處配合推動；另本案相關計畫優先納入103年度競爭性經費推動(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辦理跨領域學位學程及學分學程要點)，請相關單位依規定提出申請。
- (4)本部101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問卷調查結果中，一成六同仁認為如請「育嬰留職停薪」，服務單位給予較低等次考評乙節，請人事處加強宣導本部同仁考績考評之評比，應依同仁工作表現與專業度綜觀考量，避免因

「育嬰留職停薪」給予較低等次考評；另近三成員工認為其服務單位單位會視職務或業務性質有性別考量等節，該問卷題目內容不夠細緻，或語意不清，致使本部同仁於填寫問卷調查時有疑義，爰請人事處再予研議該內容之適切性或另案針對本項目進行小型調查，該研議結果納入下次會議中報告。

- (5)請會計處修正「性別主流化預算及成效評估」一覽表內「達成率」欄位之操作型定義，以統一本部各司處性別預算成效評估之計算基準；另請本部各相關單位於推動各項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項目時，積極落實宣導，鼓勵學校參與。
- (6)行政院體委會 101 年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業已提至 102 年 3 月 19 日行政院教媒文組會議報告，爰同意追認，續請依與會委員意見修正後，提報至行政院審議。
- (7)請法制處針對本部 CEDAW 法規分組檢視之專家學者名單，訂定明確的推薦範圍與資格，例如該專家學者應擁有相關性別平等之倡議經驗、3 至 5 年內出版性別平等相關著作，或納入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師資人才庫、國家婦女館提供之性別主流化人才庫及本部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等之資格，以作為本部 CEDAW 法規檢視各分組邀請專家學者進行法規檢視之參考。
- (8)為提升行政效能，並考量三署所轄業務、人力、經費等因素，爰三署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暫緩設立，未來將視需求再予重新考量。惟三署仍應依行政院秘書長 101 年 10 月 16 日函之規定，指派專責人員 1 名擔任性別平等促進業務聯繫窗口，專責綜整署內各業務單位性別主流化辦理情形、確實填報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各篇具體行動措施等事項，並配合本部性別主流化秘書單位提報成效報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等，彙提本專案小組審查。
- (9)請體育署依本小組審查結果，於 3 月 29 日中午前至 CEDAW 法規檢視填報系統修正填報本小組之審核決議，點選確認提報至性平處審查線上系統送至性平處，並請法制處彙整各單位填報結果中之「不符合」及「似不符合」案件清冊後，依規定於本年 3 月 31 日前函送行政院審查。

## 2. 102 年 7 月 5 日召開第 2 次委員會議：

本次會議報告小組 102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本部所屬委員會（含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及青年發展署）任一性別比例控管情形、本部 102 年度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各單位參訓情形、本部 103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及本部截至 102 年 5 月 31 日止之性別主流化推動情形等 5 項事項；另討論「本部主管行政措施配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法規檢視結果」及「本部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102 年 1-3 月辦理情形」等二案。會中針對上開報告與討論事項決議摘述重點如下：

- (1)有關本部主管之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其董事及監察人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乙案，請各業務單位於下屆委員改聘時，務必符合任一性別比例皆達三分之一之規定；又本部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之案件，將持續列管。
- (2)有關本部 101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效評估—推動性別主流化問卷調查乙節，請人事處針對所提修正問卷題目進行小型調查，以確認所提修正題目之適切性，其調查結果請於下次會議說明。
- (3)請各性別比例未達任一性別三分之一規定之委員會，依所提改善計畫賡續辦理，並於修訂各委員會設置要點時，將「任一性別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之規定，予以納入，以力求本部及三署業管之委員會皆能符合性別比例之相關規定。
- (4)請人事處將今年度尚未達到性別時數規定者之同仁名單，提供給各單位，並請各單位於下次會議召開前，督促同仁辦竣。另於下次會議研提本部各單位研習時數一覽表相關資料之呈現時，請補充各單位達成比率，以利檢視各單位研習情形。
- (5)本部 103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係依據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之規定，教育部經行政院(研考會)核定之中長程個案計畫，所填列之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爰同意核備。
- (6)請持續依據本部 99 至 10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所定各項策略指標，滾動更新辦理情形；有關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所辦理之性別影

響評估，請確實依據所徵詢 2 位性別學者專家之建議，具體回應參採情形或不參採之理由。

- (7)請各法律主管業務單位依本小組審查結果，於 10 日中午前至 CEDAW 法規檢視填報系統填報本小組之審核決議，點選確認提報至性平處審查線上系統送至性平處審查，並請法制處彙整各單位填報結果中之「不符合」及「似不符合」案件清冊後，於本年 7 月 15 日前函送行政院審查。
- (8)請本部各單位持續積極辦理本政策綱領各篇章具體行動措施，並依上開填報原則、檢視建議及與會委員所提修正意見，更新並充實相關辦理情形。

### 3. 102 年第 3 次委員會議訂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召開。

本次會議報告小組 102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本部所屬委員會（含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及青年發展署）任一性別比例控管情形、本部及部屬機關 102 年度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各單位參訓情形、本部截至 102 年 9 月 30 日止之性別主流化推動情形及本部 102 年 1 月至 6 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等 5 項事項；另討論「本部針對「性別平等政策綱領」103 年度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及「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草案」等二案。會中針對上開報告與討論事項決議摘述重點如下：

- (1)有關本部主管之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其董事及監察人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者，請於下屆董事及監察人改聘時，務必達成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之規定。
- (2)有關前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部分，請體育署儘速於各委員會相關設置要點中，將「任一性別委員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之規定，予以納入；並於下屆委員改聘時，積極改善任一性別比例達全體委員三分之一之規定。
- (3)請本部各單位及三署之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尚未達三分之一者，仍請持續將委員會比例納入相關設置要點中，並於下屆委員改聘時力求達成。

- (4)請高教司(參訓比例為 54.69%；以下同)、技職司(68.18%)、師資藝教司(61.9%)、國會聯絡組(63.64%)及國教署(88.62%)今年度尚未達到性別研習時數規定者之同仁，儘速由各單位主管督促辦竣。
- (5)有關本部主管人員性別結構統計部分，請依一、二級主管之性別比例，分開陳列；有關如何提升各級學校女性主管性別比例乙節，建議各業務單位積極思考可行策略，如各級學校校長遴選之積極性鼓勵措施等，提升各級學校女性主管之性別比例，力求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
- (6)請秘書單位彙整本部(含三署)之本(102)年度性別主流化推動報告，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所定期限(103 年 2 月底前報院審查)，於報院前，再次召開本專案小組審議通過，以完整呈現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現況。
- (7)因政策綱領各項具體行動措施所涉及之業務，非僅限本部各業務單位及三署內部單一單位業管，請各單位及三署務必薦派一定層級以上主管，或由署長、副署長出席會議，以統整回復各項具體措施之辦理情形；爾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各項辦理情形，務請學務特教司於提會報告前，逐一檢視各單位所填列之辦理情形，是否皆逐一回應檢核意見，倘有不足之處，應再請各業務單位補充說明。
- (8)於十二年國教全面實施後，有關性別平等教育輔導群、輔導團、課程與教學之研發與推廣等相關機制，將如何推動，或由何機制扮演替代性角色等相關議題，請國家教育研究院及國教署妥為因應。
- (9)有關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草案：
- A.因本部高階主管性別主流化訓練已併同擴大部務會報辦理，且該項目依據行政院所訂實施計畫，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執行項目，爰同意刪除「陸、實施錯略及措施」項次二之(五)之措施 2-5-2「辦理本部及部屬機關簡任高階主管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期在機關內部發揮由上而下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之效果」。
- B.依據委員之建議，將本部及部屬機關推動主流化之體制，納入本部 103 至 106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草案之「柒、推動體制」中。

C.請秘書單位儘速召開分工會議，確認本部及部屬機關各項執行策略之分工內容後，於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所定期限(103年1月底前)，將確定後之執行計畫函報行政院核定，並於行政院核定後，兩個星期內公布於本部網站。

## 二、建立各單位性別主流化連絡窗口與種籽師資

本部各單位性別主流化連絡窗口與種籽師資，由各單位副主管負責單位內性別主流化相關業務推動之統籌規劃工作，並指定科長1人擔任連絡窗口，以協助推展本計畫各項措施之執行。另各單位擔任種籽師資之人員以專門委員為優先，次為科長級以上人員。各單位種籽師資應協助提昇單位內同仁之性別意識及參與性別相關訓練研習之時數與比例，促使部內每位同仁都能具備性別平等意識與相關法律知識，以期達成每位同仁都是性別專家之目標。自102年1月1日起本部組織改組後，統計各單位種籽師資共計15人(男性3人，女性12人)，聯絡窗口共計15人(男性4人，女性11人) (**本部各單位推動性別主流化名單一覽表如後附錄2，p.49**)。

## 三、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本部102年度性別影響評估工作係依據本部99至102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所訂性別影響評估推動措施辦理，包含有落實性別影響評估作業、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內部教育訓練或案例研討、案例提報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收集所轄領域之性別影響評估專家學者名單等工作項目，本年度辦理情形簡要說明如下：

(一)落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定期彙整本部各單位報行政院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

1. 自102年度1月至102年12月底本部各單位報院之中長程個案計畫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計4案，報院之法律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計9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2年度已報院之計畫案1案及已報院之法律案4案；教育部青年發展刻正研擬報院之計畫案1案；教育部體育署已報院之計畫案計3案。(如附錄3，pp.50-63)。
2. 本部法規命令、行政規則訂定或修正皆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檢附性別

影響評估表，經洽本部法制處統計本年度計有行政規則 283 件、法規（職權）命令 115 件，皆配合本部法制處依檢視表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二)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案例分析研討工作坊：102 年度本部性別主流化-性別影響評估案例分析研討工作坊（2 梯次），辦理情形如下：

1. 2 月 25 日至 26 日（2 日）假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辦理「性別主流化進階研習班及性別影響評估案例分享工作坊」，邀請行政院研考會賴專門委員韻琳擔任講座師資，課程內容為「性別影響評估理念與實務操作以及案例研討」，共計 49 人參加，其中男性 9 人、占 18%，女性 40 人、占 82%。

2. 9 月 2 日至 3 日（2 日）假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院區辦理「性別主流化進階研習班及性別影響評估案例分享工作坊」，邀請行政院研考會賴專門委員韻琳及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嚴教授祥鸞擔任講座師資，課程內容為「性別影響評估理念與實務操作以及案例研討」，共計 48 人參加，其中男性 13 人、占 27%，女性 35 人、占 73%。

(三)定期於本部性別專案小組會議檢討辦理情形：本部各單位報行政院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彙整後提報本部性別專案小組會議檢討，請委員提供建議，以提醒本部各單位於評估程序改善。

(四)收集所轄領域之性別影響評估專家學者名單：本年度持續配合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建置之臺灣婦女館網站收集更新「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並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每半年定期更新本部及所屬機關（構）與學校之「各級政府單位辦理性別事務專業人名冊」。

#### 四、進行性別統計與分析

(一)於本部性別統計專區定期更新、增刪性別統計項目與發布性別統計指標：

鑒於外界對教育性別統計之應用需求漸由彙總性資料擴至個別學校資料，並為提升使用便利性及網頁親和性，本部統計處今年完成「性別統計專區」改版作業，新增連結 8 千所個別學校資料，方便使用者集中於一處查詢，並可視需求按不同屬性、特徵自行組合或篩選，總計改版後每年約新增 70 萬筆含性別變數之原始調查資料，將可有效滿足外界多元化之應用需求，有利於擴大國內性別研究之能量。

本部統計處網站性別統計專區中文版，亦以使用者容易查閱運用為原則，重新調整性別統計指標分類架構，分為「學生」、「教育成果」、「教職員」、「教育環境」以及「國際比較」五大類，並陸續更新及增修最新年度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由 239 種增至 261 種。另英文版「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架構」分 3 大類、74 種統計表。本部將賡續充實及更新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中英文版各類統計指標詳如附錄 4，pp.64-75)。

1. 「學生」指標 141 項，102 年新增 4 項指標為「102-6 國小百年老校學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118-5 國小體適能統計」、「118-6 國中體適能統計」及「118-7 高中職體適能統計」。
2. 「教育成果」指標 16 項，102 年新增 4 項指標為「207-3 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新移民教育活動人數」、「207-4 全國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辦理成果統計」、「207-5 教育部補助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推展家庭教育計畫成果統計」及「207-6 25-64 歲成人參與終身學習活動比率」。
3. 「教職員」指標 59 項，102 年新增 4 項指標為「301-4 幼兒園職員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306-15 大專校院原住民教師人數—按職級、公私立與性別分」、「306-16 大專校院原住民教師人數—按學歷、公私立與性別分」及「306-17 大專校院社會工作、藝術、餐旅觀光、體育相關科系原住民教師人數—按年齡與性別分」。
4. 「教育環境」指標 40 項，102 年新增 10 項指標，分列如下：
  - (1)401-5 教育部所屬機關公共圖書館、博物館等場所工作人員統計—按職級、性別與原住民身分分

- (2)401-6 教育部所屬機關公共圖書館、博物館等場所工作人員統計—按年齡與性別分
  - (3)401-7 全國公共圖書館讀者辦證數總數性別統計
  - (4)403-1 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統計—按性別與校別分
  - (5)403-2 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統計—按性別、委員身分與校別分
  - (6)403-3 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統計—按性別、聘用方式與校別分
  - (7)407-1 一般生招收單一性別學生之國中學校一覽表
  - (8)407-2 一般生招收單一性別學生之高中職學校一覽表
  - (9)407-3 全校為單一性別學生之國中學校一覽表
  - (10)407-4 全校為單一性別學生之中等以下學校一覽表
5. 「國際比較」指標 5 項。

(二)本部職員暨部屬機關及各級學校教職員性別結構（含一、二級男性與女性主管比例）統計

本部及所屬機關職員性別結構 102 年年底資料已彙整完畢，相關統計結果並上載於本部統計處網站之性別統計指標 401-1 表內。另 101 學年各級學校教職員（含一、二級男性與女性主管比例）性別統計資料已彙整完畢，並上載於 301-1、302-1、303-1、304-1、305-1、306-1，307-1 至 307-3 以及 308-1 至 308-4 各表內：

1. 本部人員共 425 人，男性共計 137 人，占 32.24%；女性共計 288 人，占 67.76%；主管人員(含一、二級)女性占 54.29%、非主管人員女性占 70.42%。
2. 部屬機關總人數為 274 人，男性共計 101 人，占 36.86%；女性共計 173 人，占 63.14%；主管人員(含一、二級)女性占 57.14%、非主管人員女性占 65.2%。
3. 各級學校部分：
  - (1) 國小女性校長占 29.70%、一級女性主管占 44.13%。
  - (2) 國中女性校長占 32.16%、一級女性主管占 48.59%。

(3) 高中女性校長占 25.88%、一級女性主管占 52.15%。

(4) 高職女性校長占 10.97%、一級女性主管占 42.37%。

(5) 大專校院女性校長占 6.17%、一級學術女性主管占 21.12%、一級行政女性主管占 24%。

#### 401-1教育部暨所屬機關(構)職員性別統計

102年12月31日

單位：人

	總計	一級主管		二級主管		非主管人員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教育部	計	425	10	4	22	34	105	250
教育部所屬機關	計	274	17	10	13	30	71	133
體育署		84	8	3	6	12	22	33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44	7	1	4	13	44	75
青年發展署		46	2	6	3	5	5	25
教育部所屬機構	計	1,135	48	45	9	4	442	587
國家圖書館		125	2	8	-	-	26	89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345	8	2	8	3	161	163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116	3	3	-	-	49	61
國立中正文化中心		9	3	1	1	1	2	1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88	6	7	-	-	40	35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60	6	2	-	-	32	20
國立臺灣圖書館		82	2	5	-	-	35	40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47	3	3	-	-	14	2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22	2	3	-	-	5	12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29	2	1	-	-	18	8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74	2	8	-	-	16	48
國家教育研究院		138	9	2	-	-	44	83

#### (三)高中職以上學校學生入學管道性別統計。

101 學年統計資料已彙整完畢，統計結果上載於本部統計處網站之性別統計指標 104-13、105-12、106-25、106-26 表內。

1. 高中部分：新生人數 13 萬 6,300 人，女性 6 萬 7,357 人，占 49.42%，其中以「免試升學」類別表現較為突出，占 55.43%。
2. 高職部分：新生人數 13 萬 151 人，女性 5 萬 6,930 人，占 43.74%，其中以「甄選入學」及「直升入學」類別表現較為突出，分別占 51.54%及 53.03%。

3. 大學部分：錄取總人數 10 萬 7,618 人，女性 5 萬 4,035 人，占 50.21%，其中以「學校推薦」類別表現較為突出，占 60.49%。

4. 技專校院部分：

(1) 高職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錄取人數 1,441 人，女性 919 人，占 63.78%。

(2) 高職生不分系菁英班聯合推薦甄選：二技錄取總人數 2,483 人，女性 2,355 人，占 94.84%；四技二專錄取總人數 13 萬 8,177 人，女性 6 萬 9,075 人，占 49.99%；五專錄取總人數 1 萬 9,886 人，女性 1 萬 4,879 人，占 74.82%。

### 104-13 高中新生入學方式概況

101 學年度

單位:人

入學管道	新生人數			女性比例
	總計	男	女	
總計	136,300	68,943	67,357	49.42%
1.甄選入學	3,809	2,079	1,730	45.42%
2.申請入學	32,933	17,887	15,046	45.69%
3.登記分發	32,874	17,649	15,225	46.31%
4.直升入學	3,228	1,572	1,656	51.30%
5.免試入學	48,340	21,543	26,797	55.43%
6.其他	15,116	8,213	6,903	45.67%

說明：其他含獨招、續招及特殊身份學生等資料。

### 105-12 高職新生入學方式概況

101 學年度

單位:人

入學管道	新生人數			女性比例
	總計	男	女	
總計	130,151	73,221	56,930	43.74%
1.甄選入學	260	126	134	51.54%
2.申請入學	21,231	12,376	8,855	41.71%
3.登記分發	20,062	12,240	7,822	38.99%
4.直升入學	264	124	140	53.03%
5.免試入學	45,729	23,447	22,282	48.73%
6.其他	42,605	24,908	17,697	41.54%

說明：其他含獨招、續招及特殊身份學生等資料。

### 106-25 大學入學管道招生概況

單位:人

學年度/入學管道	報名(登記)人數			實際錄取人數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女性比例
<b>101 學年(大學多元入學改進方案)2011</b>							
個人申請	94,066	46,897	47,169	39,587	19,568	20,019	50.57%
學校推薦	20,084	7,665	12,419	8,335	3,293	5,042	60.49%
考試分發	67,834	35,487	32,347	59,696	30,722	28,974	48.54%
<b>總計</b>	<b>181,984</b>	<b>90,049</b>	<b>91,935</b>	<b>107,618</b>	<b>53,583</b>	<b>54,035</b>	<b>50.21%</b>

說明：本表資料不含各校自辦等其他管道。

### 106-26 技專校院入學管道招生概況

單位:人

入學管道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女性比例
<b>101 學年度(2012)</b>								
科技大學辦理高職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	1,982	2,238	820	1,418	1,441	522	919	63.78%
<b>科技大學辦理高職生不分系菁英班聯合推薦甄選</b>								
二技總計	3,297	4,440	296	4,144	2,483	128	2,355	94.84%
四技二專總計	170,670	232,088	116,752	115,336	138,177	69,102	69,075	49.99%
五專總計	23,810	56,690	14,650	42,040	19,886	5,007	14,879	74.82%

說明：五專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報名人數包含同時選填高中高職五專志願之人數，其中有部分考生係錄取高中高職志願。

#### (四)高中職以上學校學生就讀科別性別統計。

101 學年度資料已彙整完畢，資料上載於本處網站性別統計指標 105-4、106-3 至 106-7 各表內。

1. 高職部分：以女性占多數且比率較懸殊者為「商業」及「家事」類別，分別占 65.07% 及 62.81%；而男性占多數且比率差異較大者為「工業」及「海事」類別，分別占 90.22% 及 83.17%。
2. 大專校院：以女性占多數且比率較懸殊者為「醫藥衛生及社福」(75.27%)、「人文、藝術」(68.35%) 領域；而男性占多數且比率差異較大者為「科學」(66.41%) 與「工程、製造及營造」(85.71%) 領域

(五)性別主流化業務之預算編列數及執行數統計。

101 年年底資料已彙整完畢，統計結果上載於本處網站性別統計指標 401-4 表內。經統計本部 101 年度單位預算數共計 191,398,741 千元，性別經費預算數共計 510,315 千元，本部性別相關預算占總預算百分比為 0.27%。

(六)撰擬性別統計分析報告，提供相關單位擬定政策或方案計畫之參考。

專文分析計有「教育部性別統計（環境、能源與科技篇）簡析」、「我國高等教育女性專任教師概況」、「我國高等教育女性學生概況」三篇；內容涉及性別議題之教育統計分析/報告計有「101 學年原住民學生概況分析」、「102~117 學年度國民教育階段學生人數預測分析報告」、「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101 學年度）」三篇；上述分析全文電子檔均上載於本部性別統計專區網站。

(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業務相關報表之性別分類統計資料，如次：

1. 青年生涯發展性別統計表：

項 目	男性	女性	合 計
大專校院生涯輔導專業知能培訓參與人次	96	340	436
青年暑期社區工讀計畫參與人數	92	208	300
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職能培訓輔導計畫培訓人數	181	66	247
公部門見習媒合人次	66	294	360
臺灣國際學生創意設計大賽報名人數	1,238	1,790	3,028
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計畫獲補助團隊人次	66	56	122

2. RICH 職場體驗網性別統計表

項 目	男性	女性	合 計
新註冊求職會員人數	4,905	13,627	18,532
投遞履歷人次	29,249	78,009	107,258

3. 青年政策論壇主持人才培訓性別統計表

項目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主持人培訓	35	48.61%	37	51.39%	72

4. 青年政策論壇與會人員性別統計表

項目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政策論壇－地方論壇（南區）	85	66.41%	43	33.60%	128
政策論壇－地方論壇（中區）	60	46.88%	68	53.13%	128
政策論壇－地方論壇（北區）	72	59.02%	50	40.98%	122
政策論壇－全國會議	158	60.54%	103	39.46%	261

5. 政策研發競賽優勝團隊性別統計表（至12月底）

項目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政策研發競賽	30	60.00%	20	40.00%	50

6. 青年志工參與訓練人次性別統計表

項目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志工基礎訓練	2,328	38.03%	3,793	61.97%	6,121
志工特殊訓練	2,172	34.43%	4,136	65.57%	6,308

7. 青年志工參與服務性別統計表

項目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參與志願服務	55,984	44.19%	70,701	55.81%	126,685

8. 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性別統計表

項目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青年團隊（33隊）	64	43.84%	82	56.16%	146

9. 校園講座參與青年性別統計表

項目	男性		女性		總計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校園講座	19,519	52.77%	17,467	47.23%	36,986

10. 青年國際參與及國際志工性別統計表

項 目	男性	女性	合 計
臺灣青年國際志工服務隊	623	1256	1879
國際志工海外僑校服務隊	44	65	109
參加國際會議或活動	32	44	76
青年海外生活體驗貸款	206	407	613

11. 青年壯遊臺灣計畫參與人次統計表

性別	壯遊體驗學習活動			青年壯遊服務體系					
	青年壯遊點	遊學臺灣	感動地圖	Tour Buddy 服務網		申辦青年旅遊卡		青年旅遊志工	寶貝機
				服務志工	服務旅客	國內青年	國際青年		
男	2,251	211	81	140	1,014	5,326	54,160	14	2,336
女	3,262	316	92	305	1,385	11,318	70,830	47	4,061
總計	5,513	527	173	445	2,399	16,644	124,990	61	6,397

12. 服務學習網會員性別統計

性別	男	女	總計
人數	1,266	2,545	3,811
百分比	33.22%	66.78%	100%

職業 性別	社會人士	學生	總計
男	1,045	221	1,266
女	2,190	355	2,545
總計	3,235	576	3,811

(八)教育部體育署完成中華民國 102 年運動統計，並將資料公告於該署網站供大眾參考運用。其相關內容如下：

1. 體育教師及學生方面：彙整 100 學年度公私立大專校院擔任體育教師之性別比例，男性有 73.4%、女性有 26.6%，共計 2,959 人。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生之性別比例，男性有 55.6%、女性有

44.4%，共計 44,470 人。

2. 完成我國運動城市調查報告，經調查顯示：

- (1) 平常有運動：女性有 79.5% 表示平常有運動、男性則是 84.7%。
- (2) 每週平均運動次數：女性每週平均運動次數有 3.37、男性則是 3.38 次。
- (3) 平均運動時間：女性平均每次運動時間有 56.7 分鐘；男性則是 75.7 分鐘。
- (4) 規律運動人口比例：全國規律運動人口達 31.3%（男性為 35.6%、女性為 27.0%），且男性與女性規律運動人口比例差距由 101 年度的 11.2%，縮減為 102 年度的 8.6%，總計縮減 2.6%，顯示本署配合性別主流化政策推動婦女運動樂活相關課程已獲得成效，且我國女性參與運動風氣亦逐漸上升。

3. 打造運動島計畫相關專案各項資料之彙整、統計與調查，有關打造運動島相關計畫知曉度，女性（38.1%）表示知道的比例高於男性（36.3%）。

4. 運動賽會方面：

- (1) 我國參加「2013 年第 4 屆仁川亞洲室內暨武藝運動會」選手人數計 77 人，其中男性 49 人、女性 28 人。
- (2) 我國參加「2013 年第 27 屆喀山世界大學運動會」選手人數計 166 人，其中男性 63 人、女性 103 人。
- (3) 我國參加「2013 年第 2 屆南京亞洲青年運動會」選手人數計 124 人，其中男性 78 人、女性 46 人。
- (4) 我國參加「2013 年第 6 屆天津東亞運動會」選手人數計 350 人，其中男性 174 人、女性 176 人。
- (5) 102 年 12 月 20 日下午 3 時假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3 樓舉辦「國光體育獎章及運動科學研究獎勵頒獎典禮」，總計 493 人，其中男性 283 人次、女性 210 人次獲頒國光體育獎章。
- (6) 我國參加 92 至 102 年參加全國運動會大會參賽人次統計表如下圖，「102 年全國運動會」選手人數計 6,334 人，其中男性 174 人、女性 176 人。

92 至 102 年全國運動會大會參賽人次統計表

年（底）別	選手人次				
	男選手	百分比	女選手	百分比	總人數
92	3843	61.01	2456	38.99	6299
94	4132	62.70	2458	37.30	6590
96	4189	61.01	2677	38.99	6866
98	4073	60.58	2650	39.42	6723
100	3790	60.55	2469	39.45	6259
102	3825	60.38	2509	39.61	6334

- (7) 我國參加 2010 年第 1 屆亞洲帕拉運動會選手人數共計 77 人，其中男性 58 人、女性 19 人。
- (8) 99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各縣市參加人次共計 4,639 人次，其中男性 2,951 人次、女性 1,688 人次。
- (9) 我國參加 2010 年第 2 屆馬斯喀特亞洲沙灘運動會選手人數共計 38 人，其中男性 24 人、女性 14 人。
- (10) 101 年全民運動會參賽選手共計 6,255 人，其中男性 3,727 人、女性 2,528 人。
- (11) 我國參加 2013 年第 9 屆卡利世界運動會選手人數共計 59 人，其中男性 20 人、女性 39 人。
5. 國際參與方面：彙整 101 年度我國擔任國際運動組織重要職務人員性別統計，合計 125 席次，其中男性 109 席次、女性 16 席次，顯示我國兩性參與運動組織事務比例仍有差距，本署持續鼓勵運動團體遴派女性人員爭取擔任國際運動組織重要職務。

## 五、執行性別預算

- (一)本部以 94 年 5 月 23 日以台會(四)字第 0940068835 號函通知本部各單位於編列年度預算時，將婦女權益及性別主流化等相關事宜之專有經費確實反映於預算書說明欄內明顯列示所需經費，嗣後於每年度籌編預算案時，亦於年度編列預算案作業注意事項中敘明依前開號函規定辦理。
- (二)本部 102 年度婦女/性別相關預算(含推動性別主流化預算)編列 2.83 億元，截至本(102)年 12 月 31 日止，執行數為 2.78 億元，達成率 97.87%，經彙整各業務單位執行狀況，除少數計畫外，整體而言大致上均達成目標(本部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詳見附錄 5，pp.76-88)。
- (三)本部部屬機關辦理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分述如下(部屬機關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詳見附錄 6，pp.89-90)：
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102 年度計辦理 7 場相關研習，皆達成預定目標值。
  2.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02 年度辦理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於北、中、南三區辦理 3 場次培訓營，預計培訓 200 人次，實際培訓人次為 207 人次，達成率超過 100%。
  3. 教育部體育署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摘述如下：
    - (1) 102 年大專校院體育主管業務研討會：於「大專校院體育主管業務研討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專題演講，邀請文藻外語大學林思伶校長於 102 年 9 月 5 日在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演講，計有 158 位大專校院體育主管參加。
    - (2) 委託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辦理「國際運動與婦女研討會」：
      - A. 教育部體育署(前體委會)於 100 年首次委託中華奧會辦理國際婦女與運動研討會，為持續推動性別主流化，配合國家及國際奧會政策，推廣我國各層級女性參與體育運動，鼓勵女性積極爭取體育運動組織之行政領導職務，並創造活力女性新時代，賡續委請中華奧會於 102 年 10 月 29 至 30 日辦理「2013 年國際婦女與運動研討會」，報名 91 人，實際報到 85 人(男性 30 人、女性 55 人)。

B. 本次研討會特別邀請到亞洲奧會婦女與運動委員會主席 Mrs. Natalya Sipovich 及匈牙利奧會副主席 Mrs. Sarolta Monzspart 以及兩位傑出的運動事務專家做專題演講，課程包括專題論壇、運動員及相關人員經驗分享；會中並頒發本年度國際奧會婦女與運動成就獎予高雄成人泳會會長蔡麗慧女士，另首次徵收海報摘要論文，共錄取 14 篇海報摘要於會中發表，決選 2 名優選作品推薦赴 2014 年芬蘭赫爾辛基國際婦女與運動工作小組大會中發表。

## 六、性別意識培力

為深植同仁性別平等意識、強化性別平等相關法規知能、落實組織再教育，並建立性別友善工作環境，本部除賡續辦理促進性別平權、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政策宣導或訓練活動，並跳脫過往辦理僅專題演講之單一訓練模式，本部改採多元化教育研習方式，以團體討論、教育現場實務案例分析研討、工作坊、說明會與座談會等方式，針對本部部次長、一級單位正副主管、各單位性別主流化種籽師資、聯絡窗口、一般同仁、新進同仁與本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辦理性別主流化系列實體訓練課程，共計 12 場次，總參加人次共計 1,319 人次（男性 401 人次，女性 918 人次）。102 年度辦理各項組織再教育訓練工作成果如下：

(一)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主管人員部分：邀請專家學者到部，針對一級單位主管或副主管舉辦性別主流化議題座談，宣導並建立正副主管對於保障性別人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概念。本部於 102 年 2 月 21 日邀請文化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張副教授瓊玲擔任講座，講題為「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及其施行法」，參與人員為本部及所屬機關科長級以上同仁，計 246 人參加（男性 116 人，女性 130 人）。

(二)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部分：針對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同仁（亦開放中央聯合辦公大樓部會行政人員報名參加）舉辦專題演講等實體課程，以宣導性別相關法規與政策，促使同仁對性別主流化擁有正確認知與概念。辦理情形如下：

1. 本部於 102 年 2 月 4 日至 5 日、102 年 2 月 25 日至 26 日及 102 年 9 月 2 日至 3 日，於國立教育研究院辦理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性別主流化基礎／進階研習班」共 4 個場次，邀請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參加，並核給性別主流化學習時數：

(1)基礎研習班：

A. 102 年 2 月 4 日至 5 日（2 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舉辦「性別主流化基礎研習班」，邀請實踐大學社會學系嚴教授祥鸞講授「性別工作平等一般通論」、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鄭主任智偉講授「認識多元性別」及社團法人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陳理事怡君講授「性別主流化之『婚姻與家庭』」等課程，計 45 人參加（男性 12 人、女性 33 人）。

B. 102年2月4日至5日(2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舉辦「性別主流化基礎研習班」,邀請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呂主任蕙美講授「性別主流化之『醫療與健康』」、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系楊教授巧玲講授「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及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焦研究員興鎧講授「性別主流化的發展與運用」,計47人參加(男性20人、女性27人)。

(2)進階研習班:

A. 102年2月25日至26日(2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舉辦「性別主流化進階研習班(含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邀請海國法律事務所楊律師芳婉講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導讀」、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李助理教授淑菁講授「國內外性別平等教育政策與理念」、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賴專門委員韻琳講授「性別影響評估案例研討」及國防醫學院通識教育中心黃主任淑玲講授「性別影響評估理念與實務操作」,計49人參加(男9人,女40人)。

B. 102年9月2日至3日(2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舉辦「性別主流化進階研習班(含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邀請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焦研究員興鎧講授「性別主流化工具概念與實例運用」、行政院性別平等會黃瑞汝委員講授「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成立之目的運作機制」、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賴專門委員韻琳講授「性別影響評估案例研討」及實踐大學社會學系嚴教授祥鸞講授「性別影響評估理念與實務操作」等課程,計48人參加(男13人,女35人)。

2. 102年4月2日下午2時至5時,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第3會議室(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11樓),舉辦「CEDAW法規檢視工作坊與實例分析」專題演講,邀請實踐大學社會學系嚴教授祥鸞擔任講座,共計61人參加(男16人,女45人)。



3. 102年4月8日下午2時至5時，於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第5會議室，舉辦「家庭暴力案件處理與婦幼保護」專題演講，邀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張委員錦麗擔任講座，共計126人參加。(男29人，女97人)。



4. 102年4月17日下午2時至4時，於本部5樓大禮堂舉辦「婦女權益保障—從教育及文化談起」專題演講，邀請社團法人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賴教學長友梅擔任講座，共計106人參加(男22人，女84人)。
5. 102年4月24日下午2時至4時，於本部5樓大禮堂舉辦「人身安全—談性騷擾防治與申訴」專題演講，邀請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暨警察政策研究所黃教授翠紋擔任講座，共計171人參加(男47人，女124人)。



6. 102年5月8日下午2時至5時，於本部5樓大禮堂舉辦「性別主流化—『性別、文學與藝術』」專題演講，邀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廖教授玉蕙擔任講座，共計199人參加(男45人，女154人)。



7. 102年5月15日下午2時至4時，於本部5樓大禮堂舉辦「行政院性別平

等會與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專題演講，邀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黃委員瑞汝擔任講座，共計 150 人參加（男 48 人，女 102 人）。



8. 宣導同仁利用現有免費線上學習資源，利用公餘時間，上網學習相關性別主流化之知識部分：不定時以本部 moeall 電子郵件系統向本部全體同仁（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借調人員與派遣人員）宣導利用現有免費線上學習資源，自行利用公餘時間，上網學習相關性別主流化之知識，並請同仁務必於 101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性別主流化線上學習課程，將廣續持續宣導(102 年度公部門學習平台提供之性別主流化數位課程資訊一覽表詳見附錄 7，pp.91-92)。

(三)本部新進人員部分：本部於 102 年 5 月 24 日針對本部新進人員及全體同仁舉辦「工作與婚姻」專題演講，邀請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彭教授懷真擔任講座，共計 51 人參加（男 14 人，女 37 人）。

(四)為提昇同仁性別意識並建立同仁對於現行性別平等教育、性別工作平等與職場性騷擾知識與相關法律規定之正確認識及其於實務中之運作方式，本部 102 年辦理上開系列研習訓練實體與網路線上課程，透過團體討論等方式，並以教育現場實務案例分析方式，加強同仁對於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內容與實務運作之知能，以期進一步應用於教育計畫與政策之規劃。又，99 年本部修正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內容，將計畫實施對象由本部公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擴及本部全體同仁（包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派遣人員、駐衛警察與商借人員），並將本部各單位依規定達成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時數之同仁比例納入單位年終績效評核參考，以期促使教育部同仁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更具成效。依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一般同仁每年施以至少 2 至 6 小時之訓練、各單

位性別主流化聯絡窗口人員每年施以至少 6 至 8 小時之訓練、種籽師資每年施以至少 20 小時以上之訓練，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部已取得至少 2 小時性別類學習人數比率為 100%，其中：

1. 單位主管，共計 15 人，平均每人性別類訓練課程時數為 4.6 小時。
2. 單位副主管，共計 14 人，平均每人性別類訓練課程時數為 4.4 小時。
3. 各單位性別主流化種籽師資，共計 15 人，平均每人性別類訓練課程時數為 21.6 小時。
4. 各單位性別主流化聯絡窗口人員（由各單位副主管負責單位內性別主流化相關業務推動之統籌規劃工作，並指定科長 1 人擔任連絡窗口），共計 15 人，平均每人性別類訓練課程時數為 9.3 小時。

已取得性別類學習時數				
人員類別	單位主管	單位副主管	性別主流化種籽師資	性別主流化聯絡窗口人員
人數	15 人	14 人	15 人	15 人
取得時數合計	69 小時	61 小時	324 小時	140 小時
每人平均時數	4.6 小時	4.4 小時	21.6 小時	9.3 小時

此外，「教育部 99 至 102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特將實施對象由本部公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擴及本部全體同仁（包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派遣人員、駐衛警察與商借人員），為清楚瞭解本部各類人員參訓狀況以作為來年改進加強及訓練安排時之參考，本部各類人員 102 年參加性別類學習時數狀況分析如下（詳見後附錄 8，pp.93-94）：

1. 本部各類人員總計 744 人，其中男性 252 人（佔總人數 33.87%）、女性 492 人（佔總人數 66.13%），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訓練課程時數人數共計 744 人（含種籽師資及聯絡窗口），比率為 100%，其中已取得 2 小時人數佔總人數比率：

- ◆ 男性 33.87%（其中已取得 2 小時男性人數佔男性總人數比率 100%）
- ◆ 女性 66.13%（已取得 2 小時女性人數佔女性總人數比率 100%）

本部各類人員合計人數 (含正式人員、約聘僱人員、派遣人員、商借人員及技工工友)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 訓練課程時數人數		
男性	女性	總計	男性	女性	總計
252 人	492 人	744 人	252 人	492 人	744 人

2. 公務人員參訓狀況部分，已取得 2 小時以上公務人員人數佔現有公務人員總人數比率為 100%，其中：

- (1)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公務人員人數（男女合計）佔現有公務人員總人數比率 20.41%。
- (2)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公務人員人數佔現有男性公務人員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20.31%）。
- (3)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公務人員人數佔現有女性公務人員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20.47%）。

公務人員								
	現有人數		未取得 2 小時人數		已取得 2~6 小時人數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28	215	0	0	102	171	26	44
人數小計	343		0		273		70	
參訓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		68%		32%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20.41%			
男性參訓比率			-		79.53%		20.31%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100.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20.31%			
女性參訓比率			-		79.53%		20.47%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100.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20.47%			

3. 聘僱人員參訓狀況部分，已取得 2 小時以上約聘僱人員人數佔現有約聘僱人員總人數比率為 100%，其中：

- (1)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約聘僱人員人數（男女合計）佔現有約聘僱人員總人數比率 2.63%。
- (2)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約聘僱人員人數佔現有男性約聘僱人員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0%）。
- (3)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約聘僱人員人數佔現有女性約聘

僱人員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3.51%)。

約聘僱人員								
	現有人數		未取得 2 小時人數		已取得 2~6 小時人數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9	57	0	0	19	55	0	2
人數小計	76		0		74		2	
參訓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		97.37%		2.63%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2.63%			
男性參訓比率			-		100%		0%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0%			
女性參訓比率			-		96.49%		3.51%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3.51%			

4. 派遣人員參訓狀況部分，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派遣人員人數佔現有派遣人員總人數比率為 100%，其中：

- (1)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派遣人員人數(男女合計)佔現有派遣人員總人數比率 4.02%。
- (2)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派遣人員人數佔現有男性派遣人員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5.36%)。
- (3)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派遣人員人數佔現有女性派遣人員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3.57%)。

派遣人員								
	現有人數		未取得 2 小時人數		已取得 2~6 小時人數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56	168	0	0	53	162	3	6
人數小計	224		0		215		9	
參訓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		95.98%		4.02%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4.02%			
男性參訓比率			-		96.64%		5.36%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5.36%	
女性參訓比率		-	95.98%	4.02%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3.57%	

5. 借調本部服務人員參訓狀況部分，已取得 2 小時以上借調本部服務人員人數佔現有借調本部服務人員總人數比率為 100%，其中：

- (1)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借調本部服務人員人數（男女合計）佔現有借調本部服務人員總人數比率 5.08%。
- (2)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借調本部服務人員人數佔現有男性借調本部服務人員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6.45%）。
- (3)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借調本部服務人員人數佔現有女性借調本部服務人員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5.26%）。

商借人員								
	現有人數		未取得 2 小時人數		已取得 2~6 小時人數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31	38	0	0	29	36	2
人數小計	69		0		65		4	
參訓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		94.20%		5.80%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5.80%			
男性參訓比率			-		93.55%		6.45%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6.45%			
女性參訓比率			-		94.74%		5.26%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5.26%			

6. 技工工友參訓狀況部分，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技工工友人數佔現有技工工友總人數比率為 100%，其中：

- (1)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技工工友人數（男女合計）佔現有技工工友總人數比率 0%。
- (2)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技工工友人數佔現有男性技工工

友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0%）。

- (3)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技工工友人數佔現有女性技工工友總人數比率 100%（其中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比率 0%）。

技工工友								
	現有人數		未取得 2 小時人數		已取得 2~6 小時人數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8	14	0	0	18	14	0	0
人數小計	32		0		32		0	
參訓時數人員比率(男女合計)			-		100%		0%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 (男女合計)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人員比率 (男女合計)					0%			
男性參訓比率			-		100%		0%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男性比率					0%			
女性參訓比率			-		100%		0%	
已取得 2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100%			
已取得 6.5 小時以上性別類學習時數女性比率					0%			

(五)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102 年 6 月 19、21 日、9 月 17、18 日分別辦理 4 場性別主流化研習，研習時數共計 8 小時。相關同仁（包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派遣人員、駐衛警察與商借人員）共計 334 人，102 年度皆已完成研習，達成率 100%（含利用線上學習）。

(六)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為強化署內同仁之性別意識，於 102 年度積極推動性別教育訓練，本署職員總數 56 人，均完成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訓練，本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比例為 100%。

1. 參加性別研習課程時數統計表如下：

時數		公務人員				約聘僱人員			
主管	副主管	現有人數		取得 2~6 小時人數		現有人數		取得 2~6 小時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0	3	11	29	11	29	0	6	0	6

2. 訓練或研習情形如下：

- (1) 科長級以上人員(共計 22 人) 參加 102 年 2 月 21 日教育部第 18 次擴大部務會報參加由中國文化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張副教授瓊玲講授「消除對婦

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及其施行法」課程。

(2) 參加教育部自 102 年 4 月 2 日起至 5 月 15 日共辦理 6 場次有關性別主流化—性別意識培力研習訓練課程，共計 27 人次。

(3) 102 年 8 月 30 日舉辦【鹹豬手別來】拒絕職場性騷擾數位學習課程，參加人數為 20 人。

(4) 未參加上開訓練課程之同仁均自行上網數位學習；102 年度本署參訓比例為 100%(男性 11 人，女性 35 人)。

(七)教育部體育署於每年度皆辦理性別平等相關課程，並鼓勵署內同仁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訓練或研習(其各類人員 102 年參加性別類學習時數狀況詳見附錄 9，p.95)。102 年度辦理如下：

1. 性別平權與個資保護：為使同仁了解性別主流化、性騷擾與性侵害防治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課程，於 102 年 4 月 19 日(五)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邀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風室李志強科長蒞臨演講，演講主題「性別平權與個資保護」，計 2 小時 25 人參加。

2. 辦理署內人員 2 次性別平等培訓課程：

(1) 102 年 2 月 4 日至 5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基礎研習班。

(2) 102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3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進階研習班。

3. 工作職場性騷擾防治(初階課程)、文化與性別議題、媒體中的性別意識等(進階課程)，6 場次，152 人次。分別於 102 年 9 月 9、14、16、17、23、24 日播放各 1 小時兩性相關影片，播放日期及影片如下：

場次	影片片名	日期
1	性別平等教育(V);第一單元 迷信?改運?~假宗教名義性侵	9月9日
	性別平等教育(V);第二單元 那一年我們一起追夢~性別與職業	
2	性平新聞~媒體中的性別意識	9月14日
	就一時性起嘛!—性與色情	
3	誰規定的?(文化與性別議題)	9月16日
	不要以為不可能!(陌生者之性侵害防治)	
4	他都會道歉啊!(親密關係之暴力)	9月17日
	男女要分得那麼清楚嗎?(多元性別)	
5	友情?愛情?羅生門?(愛情裡的法律)	9月23日
	做人,真難?!(人際關係)	
6	有什麼不一樣?你說嘛!(性騷擾防治)	9月24日
	差一點,好險!(熟識者之性侵害防治)	

## 七、建置性別網站

- (一)於本部人事處網站建置「性別主流化專區」(網址：[http://www.edu.tw/human-affair/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7794](http://www.edu.tw/human-affair/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7794))，提供並持續更新行政院及本部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性別法規及本部性騷擾申訴機制管道、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情形、各單位聯絡窗口及相關連結網站等資訊，俾使同仁更簡便迅速找到所需要的資料。
- (二)於本部統計處網站建置「教育性別統計」專區，以具體提供測量性別差異現象之統計量或統計指標：
1. 充實及更新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資料；內容包括.蒐集本部職員按職務別分非主管人員、主管人員(科長、司處長、主任秘書、次長)之性別統計；蒐集本部現有之委員會按男女分之統計。
  2. 蒐集部屬機關及各級學校教職員按男女分之統計；蒐集高中職以上學校學生就讀科別按男女分之統計；蒐集國人15歲以上人口按男女分之教育程度統計。
  3. 撰擬性別分析專文，並與UNESCO、OECD、UROSTAT、日本及歐美先進國家的性別教育統計接軌，定期進行比較分析，分析專文上載於本部統計處「性別分析」網站專區供各界參考。

## 八、落實性別工作平等

本部為維護員工工作權益，提供免於性侵犯及性騷擾之工作環境，特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將「教育部性騷擾防治及處理要點」修正為「教育部性騷擾暨性別歧視防治及處理要點」(97年11月21日台人(二)字第0970210165C號令修正發布在案)，除修改要點名稱、法源依據外，並加入「性別歧視」防治及處理之規範，並將本部「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改為「性騷擾暨性別歧視申訴評議委員會」，以促使該要點之規範及委員會之職能更臻完備。

本部為積極落實性別工作平等，除持續以 moeall 系統進行性別工作平等及性騷擾防治等相關政策宣導，並於公開場所張貼海報宣示本部防治性騷擾與性別歧視之政策，並於本部（含南棟、二辦、三辦、電算中心與中部辦公室）公開場所公開揭示本部防治性騷擾政策及申訴管道資料外，更積極辦理相關法令修訂及宣導，以落實本部同仁及各級學校教職員之性別平等。本部辦理情形如下：

### (一)落實性別平等

查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6條規定略以，學校之考績委員會、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及中央與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之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之組成，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爰各級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成應已符合上開規定。

### (二)促進工作平等措施

為提供本部女性同仁及到部洽公之婦女有良好、安心的哺集乳空間，本部除設置哺集乳室，將該室地點標示明示於本部樓層標示牌中，並於哺集乳室內裝設有靠背及扶手之沙發椅、洗手台、電源與空調設備，有蓋垃圾桶、尿布臺、使用說明標示、緊急求救鈴、冰箱、冷熱水飲水機及衛生紙等設備服務，安排清潔人員定期打掃清潔，維護哺集乳室環境衛生外，並持續以 moeall 系統與公開揭示等方式宣導使用本部哺乳室及其使用規定。本部哺乳室業經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認證為102年度優良哺乳室，有效期間為102年9月至105年8月止。

### (三)完善申訴及救濟程序

有關教育人員申請育嬰假遭拒絕或事後不利處分，教師申訴乙節，查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2條第3項規定：「公務人員、教育人員及軍職人員之申訴、救濟及處理程序，依各該人事法令之規定。」及教師法第29條第1項規定：「教

師對於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學校有關其個人之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其權益者，得向各級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是以，法制面業已提供教師完整之申訴管道。

#### (四) 配合修訂相關法令及宣導

1. 查總統 100 年 1 月 5 日華總一字第 09900358591 號令修正公布之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5 條、同法第 21 條及參酌勞工請假規則第 4 條第 2 項規定，受僱者經醫師診斷須安胎休養，其治療、照護休養期間之請假，雇主不得視為缺勤而影響其全勤獎金、考績或為其他不利之處分。本部配合上開規定，業於 101 年 4 月 5 日及 27 日分別修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教師請假規則相關條文，明定教師經醫師診斷需安胎休養，其治療或休養期間之請假，得以病假登記，且其治療、照護或休養期間之請假日數，排除納入教師成績考核等次中有關事、病假及延長病假之計算，亦不得以安胎事由所請之假作為評定考核等次之考量因素。
2. 至於現行「性別工作平等法」中相關內容之配套措施部分，本部刻正積極研擬將性別工作平等法權益相關規定落實於教育人員相關人事法令規定中，配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4-1 條於 100 年 11 月 30 日修正通過，本部訂定「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並於 102 年 4 月 22 日發布；98 年 2 月 4 日修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增訂「各學校辦理考績時，不得以下列情形，作為考績等次之考量因素：一、依法令規定日數所核給之家庭照顧假、生理假、婚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或陪產假。二、依法令規定給予之哺乳時間或因育嬰減少之工作時間。」。

## 伍、打造性別平等教育環境，促進性別實質平等

教育部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分為政策規劃組、課程教學組、社會推展組、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組、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組等小組，規劃相關年度計畫，積極推動性別平等教育。102 年度重要成效如下：

### 一、政策規劃

(一)102 年補助縣市政府成立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 57 校，辦理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專業運作知能研習 34 場次，共 5,654 人參與。

(二)訂定發布「教育部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

為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性平法)第 36 條所定罰則，針對本部所主管學校違反性平法事件行為，進行妥適及有效之裁處，並建立執法公平性，提升公信力，以期減少爭議及行政爭訟之行政成本，爰訂定本部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以下簡稱本裁罰基準)。茲就本裁罰基準所定處理程序，摘述說明如次：

1. 本部知悉所轄學校涉嫌違反性平法規定情事者，得組成調查小組實地稽查、蒐證；並對違反性平法規定之罰鍰，得聘請具有性別平等意識之專家學者及律師代表組成審議小組審議之，其中任一性別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之三分之一。
  2. 違反性平法規定應受裁罰者，經審酌個案情形，認依本裁罰基準處罰仍屬過輕或過重者，得在法定處罰金額額度內，敘明理由，予以加重或減輕處罰；必要時，得提經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議決。
- (三)102 年 5 月 28 日修正發布「教育部獎助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要點」，名稱並修正為「教育部獎助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及期刊論文要點」。依據前開要點之規定，102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共計受理博士論文獎助申請 1 件、碩士論文獎助申請 27 件及期刊論文獎助申請 2 件，核定獎助博士論文 1 篇、碩士論文 5 篇及期刊論文 2 篇。

(四)辦理「102 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座談會」，邀集各大專校院性平會執行秘書參加座談。

(五)考量校園性別事件之調查處理需求與困境，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法修法作業，並於 102 年 10 月 7、14 及 28 日舉行教育部研修性別平等教育法公聽會(中、

北及南區)，以廣納各界修法意見。

- (六)102年12月11日總統令修正發布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5條條文，除明定懲處之方式為申誡、記過、解聘、停聘、不續聘外，並增列「其他適當之懲處」規定，以強化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加害人之懲處效果，並達嚇阻之目的，以提升維護友善學習環境之重要性。

## 二、課程與教學

- (一)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活動，共受理41件，補助25案，執行經費共計新臺幣148萬1,634元。
- (二)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開發及推動策略之研究，共受理25件，補助8案，執行經費共計新臺幣106萬2,389元。
- (三)補助大專校院性別相關研究中心辦理「課程教學推動」及「教材教法研發」計畫，共受理5件，補助4案，執行經費共計新臺幣38萬3,224元。
- (四)編製「國民小學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量表」及「國民中學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量表」，裨益對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生性別平等能力進行檢核。
- (五)編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量表」，裨益瞭解教師進行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工作所具備的相關基本能力與知能情形。
- (六)研訂「以性別平等教育觀點編製中小學學生心理測驗之參考原則」，針對中小學學生常用心理測驗進行檢視，以使教師在進行評量工作時，所使用的評量工具之測驗相關用詞與用途能符合性別平等教育法之精神。
- (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國民教育及後期中等教育階段檢視計畫」，選取「健康與體育領域—健康教育及高中健康與護理科」、「綜合活動領域家政及高中家政科」及「社會學習領域公民及高中職公民與社會科」等三個科目做為優先推動對象，探討包括課綱內容評析、師資培育、在職培育等三大殊向規劃推動策略，並探討實施困境與解決方法。

## 三、社會推展

- (一)完成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功能更新及維護，資料更新率100%，至102年12月瀏覽達299萬5,000人次。

- (二)102 年共計補助 12 個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宣導或研討活動。
- (三)出版性別平等教育季刊共 4 期。
- (四)辦理製播「性別教育 easy go」廣播節目 52 集。
- (五)分北中南區辦理三場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家長代表座談會」。
- (六)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微電影甄選暨巡迴影展」，共計 7 部影片 25 位參與學生獲獎。
- (七)辦理「促進男性參與性別平等相關活動調查計畫」，並分別辦理北中南區諮詢座談會及一場全國座談會。
- (八)辦理「第 3 次性別平等教育季刊精華專輯編輯計畫」。

#### 四、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工作

- (一)建置「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統計及追蹤管理系統」，由教育部及各地地方政府教育局（處）逐案審核學校之處理程序及結果，並依學校填報狀況督導學校，持續全面列管及改善輔導各通報案件之處理成效；逐案檢視追蹤校安通報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計 4,421 件。
- (二)建置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中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處理專業人才庫，並辦理調查專業人才庫之清查與資料更新計畫，資料更新率達 65%；其調查處理專業人才庫人數達 1,301 人。
- (三)辦理調查專業人才培訓：辦理本部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調查人才庫精進研習計畫（3 次焦點座談及成果研討會 1 場 120 人參加）、辦理調查專業人才庫之專家講師交流說明會 87 人參加、辦理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 2 場 260 人參加、辦理進階培訓 2 場 217 人參加，取得結業證書列入人才庫者計 189 名、辦理高階培訓 1 場計人才庫人員 60 名參加。
- (四)辦理傳承及案例研討會：
  1. 辦理「學校處理學生發生刑法 227 事件及未成年懷孕處理與輔導議題研討會」2 梯次，參加人員計國中小輔導教師、高中教官、校護、校長及學務主任等 300 人次。
  2. 辦理「校園安全及性別友善校園規劃研討會」，計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總務主任、學務人員等 230 人參加。
  3. 辦理 102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處理法令說明會 2 梯

次，參加人員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新任校長、主任及學校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共 475 人參加。

4. 辦理「102 年度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研討會」2 梯次，計大專校院性平會承辦人員 370 人參加。
  5. 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救濟爭議及申復案例研討會」大專場次（307 人參加）、高級中等學校場次（291 人參加）及國中小場次（243 人參加），參加對象為該等學校之教師評審委員會、申訴評議委員會及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
  6. 辦理「校園性偏差學生輔導處遇研討會」大專場次（134 名參加）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場次（152 名參加），參加人員為學校之諮商輔導人員、各地方設置之學生諮商中心人員。
- (五) 研修專業工作手冊、培訓課程及列管系統：修編各級學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調查處理參考作業手冊；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統計及追蹤管理系統」維護計畫；辦理「研議『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教育專業人員訓練課程基準』計畫」。

## 陸、完成 CEDAW 國家報告、宣導消除性別歧視

1979 (民國 68) 年聯合國大會通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簡稱 CEDAW)，並在 1981 (民國 70) 年正式生效，其內容闡明男女平等享有一切經濟、社會、文化、公民和政治權利，締約國應採取立法及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對婦女之歧視。我國於 2007 (民國 96) 年經 總統批准並頒發加入書，「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經立法院 2011 (民國 100) 年 5 月 20 日三讀通過，總統 6 月 8 日公布，自 2012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前揭施行法規定我國每 4 年應提出國家報告，本(第 2)次國家報告撰寫工作自 101 年 10 月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之期程辦理，經綜整教育部各部屬機關及單位 4 年之推動成果，計參與撰寫工作坊 4 場次、召開撰寫會議乙次、出席民間團體座談會 8 場次及分區公聽會 3 場次、國內專家審閱及諮詢會議 5 場次等程序撰寫完竣，於 102 年 12 月 3 日提交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決議通過。

教育部主辦專要文件第 10 條「教育權益」，協辦第 2、5、6、8、9、11、12、13、14 條及核心文件，各條文介紹及分工如下表。第 10 條報告內容分為「落實教育機會實質平等」、「鼓勵女性參與教育及研究專業」、「保障女性受教育權益」、「促進女性運動及成人教育」、「提供家庭教育及計畫生育教育機會」及「推展消除歧視之教育宣導措施」六大面向撰寫，撰寫過程中並同時向所屬機關及各級學校宣導 CEDAW 消除歧視、促進平等之觀念。

CEDAW 第 2 次國家報告之教育議題條文介紹及權責分工表

條文	條文主題及涉本部主要內容	權責單位
2	性別暴力防治：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措施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5	性別與文化：破除性別刻板印象之教育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6	人口販運防治：中輟預防及輔導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8	駐外及國際參與權益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青年發展署
9	移民權益：外籍配偶教育及學歷採認	終身教育司 高等教育司
10	教育權益	各部屬機關及單位
11	勞動權益：幼兒托育措施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2	健康醫療權益：青少年性教育及健康教育	綜合規劃司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3	運動及社會參與權益	體育署 青年發展署
14	農村及偏鄉權益：婦女成人教育、幼兒托育措施	終身教育司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核心文件	教育部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中輟預防及輔導相關基本統計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資料來源：教育部 CEDAW 第 2 次國家報告撰寫工作計畫(未出版)

## 柒、檢討與建議事項

### 一、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 (一)本部自 101 年度 7 月起至 12 月配合行政院研考會有關性別影響評估滾動修正試辦作業，依「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中長程個案計畫)」、「修正草案」及「法規及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修正草案)於試辦期間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由參與試辦單位就前揭表格及試辦作業提供研考會相關建議事項。並自 102 年 6 月 1 日「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性別影響評估編審作業注意事項」生效起，均依相關規定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 (二)未來將持續請本部各單位加強落實影響評估程序，應在報院計畫案或法律案研擬階段進行評估，並應有相關性別統計資料進行分析，各主政單位應將程序參與時學者專家所提建議意見之處理情形回復其知悉，以完備評估程序；同時也將持續辦理本部法規命令、行政規則之性別影響評估。

### 二、性別統計與分析

- (一)為有效運用本部豐富之性別統計資料及相關研究報告，應主動提供業務相關單位，俾利業務單位制定、推動相關政策時，適當納入政策執行及規劃時之參考數據資料。
- (二)持續加強國際比較與國際接軌，定期與 UNESCO、OECD、日本及歐美等先進國家的性別教育統計資料做比較並分析。
- (三)提供性別統計查詢與服務，除提供資料查詢與下載外，並設專人以電話或電子郵件回應相關問題。

### 三、執行性別預算

各單位辦理情形係依其各計畫預期成果說明，成效評估方面請儘量以數字量化方式表達(如受益人次、不同性別所占百分比等)，並修正「性別主流化預算及成效評估」一覽表內「達成率」欄位之操作型定義，以統一本部各單位及部署機關性別預算成效評估之計算基準；另請本部各相關單位及部屬機關於推動各項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項目時，積極落實宣導，鼓勵學校參與。

### 四、強化同仁性別意識

- (一)本部 102 年度積極辦理性別主流化系列訓練課程達 12 場次(約 70 小

時)，並持續於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彙報各單位同仁性別研習時數達成情形，且持續將各單位各類同仁們參加性別類學習狀況與單位績效結合，今年度已取得至少 2 小時性別類學習人數比率為 100%，較去年比率 98.85% 略為提升，為擴大落實本部各單位同仁性別意識培力，並自 102 年起將本部派遣工讀生納入性別意識培力對象，並將個人參加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情形列入當年度個人年終考績之參考項目。

(二)為避免同仁因公務繁忙不克參加既定相關研習活動，102 年度本部規劃一系列之訓練課程，並且不定時轉知數位學習課程資訊，俾供同仁利用公餘時間，選擇適合本身之訓練模式參加訓練，以宣導性別工作平等及性騷擾防治等相關政策，及現行性別工作平等與職場性騷擾知識與相關法律規定於實務中之運作方式，並與同仁之日常生活做結合設計課程主題。

(三)為增進同仁對於性別平等的深層瞭解並澄清錯誤認知，「性別意識培力訓練」之課程設計將強化臨床實務運用的部分，透過舉辦小組研討與團體討論方式，以教育現場實務案件為案例，進行討論分析，俾利同仁活用於制訂法令、政策、方案計畫及資源分配時，納入性別主流化觀點，考量不同性別觀點與需求，對同仁執行或推動教育工作時有所助益。

## 教育部 99 至 102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99 年 4 月 29 日教育部台人(二)字第 0990022273B 號函訂定發布

99 年 7 月 21 日教育部台人(二)字第 0990114749B 號函修正發布

102 年 1 月 7 日教育部臺教人(一)字第 10200001681A 號函修正發布，並自 102 年 1 月 1 日生效

壹、依據：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99 至 102 年度)與各機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

貳、目標：

- 一、落實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修訂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使本部各單位之施政政策及預算編列納入性別觀點。
- 二、逐步推動各單位於分析問題、制定法令、政策、方案計畫及資源分配時，將性別觀點納入。
- 三、強化本部各單位同仁性別平等意識及相關知能。

參、實施對象：本部全體同仁(包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派遣人員(含派遣工讀生)、駐衛警察與商借人員)。

肆、推動措施：

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一) 置委員 6 人至 14 人，包括部內委員 3 人至 7 人及部外委員 3 人至 14 人。部內委員部分，由本部部長就單位副主管以上人員中指定之，並指定次長 1 人擔任召集人；部外委員部分，邀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教育媒體及文化組召集人或委員、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各小組召集人或委員擔任之。小組委員任期 2 年，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 (二) 小組之任務及執掌事項包括提供性別平等業務諮詢及指導規劃、性別平等觀念宣導及推動、落實現職人員之性別主流化推動工作及研習、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報告及審議以及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 (三) 小組每 4 個月召開 1 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均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未能召集及主持會議時，得指定委員 1 人代理之。會議召

開時得視議題需要邀請本部相關單位主管或部外學者、專家及相關機關代表列席。

## 二、各單位性別主流化連絡窗口與種籽師資

- (一) 由各單位副主管負責單位內性別主流化相關業務推動之統籌規劃工作，並指定科長 1 人擔任連絡窗口，以協助推展本計畫各項措施之執行。
- (二) 各單位擔任種籽師資之人員以專門委員為優先，次為科長級以上人員。各單位種籽師資應協助提昇單位內同仁之性別意識及參與性別相關訓練研習之時數與比例，促使部內每位同仁都能具備性別平等意識與相關法律知識，以期達成每位同仁都是性別專家之目標。
- (三) 為提升本部同仁性別意識知能，各單位種籽師資已於前年度達成 20 小時性別平等訓練時數者，當年度應得改派其他科長級以上人員擔任種籽師資；如單位內已無科長級以上人員可擔任種籽師資，得指派專員擔任。

## 三、性別影響評估

### (一) 落實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1. 本部各單位應於研擬中長程個案計畫、修訂法律或施政措施初期，即應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諮詢性別平等專家及不同性別者意見，於研擬中期，應辦理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並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針對不同性別者的影響及受益程度進行評估檢討，並將落實性別平等策略納入計畫、法律及政策內容。
2. 本部各單位提報訂定或修正本部法規命令、行政規則應檢視是否符合性別平等意識。

### (二) 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內部教育訓練或案例研討：舉辦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或經驗交流分享座談會，訓練內容包含性別影響評估操作方式、案例介紹、分析以及經驗交流研討，培養各單位內部性別影響評估種籽師資。

### (三) 擇定案例提報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四) 收集所轄領域之性別影響評估專家學者名單。

## 四、性別統計與分析

- (一) 透過區分性別的統計資料呈現，瞭解不同性別者的社會處境，並進而利用性別統計資料及相關資訊，從性別意識之觀點來分析性別處境及現象。
- (二) 於本部性別統計專區定期更新及檢視並提供國內外相關性別統計與分析報告資料，以作為各單位擬定政策或方案計畫之參考。
- (三) 持續充實及建置性別統計，支援各單位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所需之性別統計，檢討是否需要增加統計項目。
- (四) 每 2 至 3 年調查同仁對本部性別主流友善環境建置現況滿意度及具體建議事項。
- (五) 本部各單位辦理統計調查、專題分析時，應納入性別分析資料；另定期統計下列資料，並加以分析：
  1. 本部職員性別結構（含一、二級男性與女性主管比例）。
  2. 本部成立之委員會委員性別統計。
  3. 部屬機關及各級學校教職員性別結構（含一、二級男性與女性主管比例）。
  4. 高中職以上學校學生入學管道與就讀科系性別統計。
  5. 性別主流化業務之預算編列數及執行數。
  6. 其他具指標性之統計數據。

## 五、性別預算

- (一) 各單位於進行中長程個案計畫或其他計畫各階段，除應運用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並優先考量對於不同性別者及弱勢群體之友善環境建置，且賦予不同性別者共同參與預算編列機會。
- (二) 每年彙整各單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
- (三) 配合行政院主計處逐步發展本部性別預算流程、作法及範例。

## 六、性別意識培力

- (一) 落實組織再教育：以本部各單位同仁為對象，一般同仁每年施以至少 2 至 6 小時之訓練、各單位性別主流化聯絡窗口人員每年施以至少 6 至 8 小時之訓練、種籽師資每年施以 20 小時以上之訓練，各類人員參訓情形將列

入當年度個人年終考績之參考項目。研習訓練課程分為基礎課程及進階課程，內容包含性別主流化概念、六大工具、操作運用及實際案例，研習訓練方式得視實際需要，就下列方式擇一進行，以促使同仁瞭解不同性別者觀點與處境，持續提昇性別平等意識並強化相關知能：

1. 專班訓練：開辦訓練課程專班或研習營。
2. 隨班訓練：於辦理各項研習訓練時，納入性別議題相關課程。
3. 網路學習：利用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或各機關或各訓練機構開發之本訓練網路學習課程實施。
4. 專題演講：利用集會等活動，舉辦相關演講、座談或研習。
5. 團體討論：利用集會、社團、讀書會、交流座談會或影片賞析分享等多元化方式，就性別相關議題進行討論。

(二) 高階主管性別主流化訓練：以本部一級單位副主管以上之高階主管為訓練對象，舉辦性別主流化整體架構、策略運用、各國推動實施情形以及對國家外交競爭力之重要性等相關研習訓練，每年施以至少 2 至 6 小時之訓練。

(三) 性別專家資料庫：建立本部內部性別主流化種籽師資及外部性別專家名單資料，並送請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核定，俾提供本部各單位及其他部會邀請訓練講師或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參考運用。

## 伍、各單位分工

一、性別統計調查與分析—統計處主辦，各單位協辦。

二、性別預算編列—會計處主辦，各單位協辦。

三、性別意識與能力之教育、培訓—人事處主辦，各單位協辦。

四、問卷設計及調查—人事處主辦問卷設計，統計處主辦調查及統計分析，各單位協辦。

五、本計畫推動績效與影響評估—人事處主辦，各單位協辦。

陸、本計畫所需經費在本部相關經費項下支應，本部各單位依規定達成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時數之同仁比例納入單位年終績效評核參考。

柒、本計畫得視實際需要隨時修正之。

## 本部各單位推動性別主流化名單一覽表

102年8月7日更新

NO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角色別	電子郵件信箱	性別
1	綜合規劃司	科長	林雅幸	聯絡窗口	yslin@mail.moe.gov.tw	女
2		專門委員	傅瑋瑋	種籽師資	joyful@mail.moe.gov.tw	女
3	高等教育司	副司長	馬湘萍	聯絡窗口	sophiama@mail.moe.gov.tw	女
4		科長	李惠敏	種籽師資	hmlee@mail.moe.gov.tw	女
5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專門委員	蕭玉真	聯絡窗口	d1002@mail.moe.gov.tw	女
6		科長	張惠雯	種籽師資	d123@mail.moe.gov.tw	女
7	終身教育司	科長	謝明昭	聯絡窗口	hmc0915@mail.moe.gov.tw	女
8		專門委員	陳素芬	種籽師資	suefen@mail.moe.gov.tw	女
9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副司長	邱玉蟾	聯絡窗口	julie@mail.moe.gov.tw	女
10		文化專員	吳少芬	種籽師資	wusf2@mail.moe.gov.tw	女
11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科長	徐振邦	聯絡窗口	hcp0309@mail.moe.gov.tw	男
12		專員	黃詩婷	種籽師資	shihing@mail.moe.gov.tw	女
13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科長	李月碧	聯絡窗口	beckey@mail.moe.gov.tw	女
14		專門委員	曾文昌	種籽師資	j1204351@mail.moe.gov.tw	男
15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科長	柯今尉	聯絡窗口	ker826@mail.moe.gov.tw	男
16		專門委員	顏寶月	種籽師資	paoyueh@mail.moe.gov.tw	女
17	秘書處	科長	黃惠玲	聯絡窗口	y9522@mail.moe.gov.tw	女
18		專門委員	楊淑華	種籽師資	8038hua@mail.moe.gov.tw	女
19	人事處	專門委員	馬榮財	聯絡窗口	jungchai@mail.moe.gov.tw	男
20		科長	姚佩芬	種籽師資	yao619@mail.moe.gov.tw	女
21	政風處	科長	許木進	聯絡窗口	tr0452@mail.moe.gov.tw	男
22		科長	康明旺	種籽師資	kang0322@mail.moe.gov.tw	男
23	會計處	科長	黃玫音	聯絡窗口	e-a001@mail.moe.gov.tw	女
24		專門委員	魏素華	種籽師資	shwei@mail.moe.gov.tw	女
25	統計處	科長	陳淑華	聯絡窗口	idchen@mail.moe.gov.tw	女
26		專門委員	徐健中	種籽師資	cchsu@mail.moe.gov.tw	男
27	法制處	科長	蔡為旭	聯絡窗口	ellen@mail.moe.gov.tw	女
28		專門委員	汪康定	種籽師資	kang@mail.moe.gov.tw	女
29	私校退撫儲金	商借護理教師	王姿文	聯絡窗口	t19266@mail.moe.gov.tw	女
30	監理會	科員	張怡婷	種籽師資	cyt729@mail.moe.gov.tw	女

註：

- 依據本部 99 至 102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由各單位副主管負責單位內性別主流化相關業務推動之統籌規劃工作，並指定科長 1 人擔任聯絡窗口，以協助推展及執行性別主流化各項措施；各單位擔任種籽師資人員以專門委員為優先，次為科長級以上人員，其應協助提升單位內同仁之性別意識及參與性別相關訓練研習時數與比例，促使每位同仁都能具備性別平等意識與相關法律知識。
- 本部全體同仁（包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派遣人員、派遣工讀生、駐衛警察與商借人員）每年施以至少 2 至 6 小時訓練、性別主流化聯絡窗口人員每年施以至少 6 至 8 小時訓練、種籽師資每年施以 20 小時以上訓練，各類人員參訓情形將列入當年度個人考績評分之重要參據。又各單位同仁達成性別相關訓練時數之情形，依本部實施績效管理要點規定，納入本部各單位之重大教育事項處理績效。

教育部 102 年性別主流化-性別影響評估推動狀況檢視附件表

壹、中長程個案計畫(含科技計畫)—依據行政院性別影響評估操作指南表格及程序填列報院案件

※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報行政院審查及刻正研擬報院之中長程個案計畫(含科技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 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 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辦理單位 承辦人/ 分機	備註說明
<b>教育部本部</b>							
一	親子共遊學 終身樂學習—國立社教機構跨域 加 值 發 展 計 畫 ( 草 案 )	102 年 2 月 6 日 以 臺 教 社 ( 三 ) 字 第 1020018164 號 函 報 行 政 院。	<p>(一) 程序參與時間：102年1月。</p> <p>(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王院長政彥 2. 張瓊玲副教授(行政院性平會委員、性別主流化人才庫學者專家)</p> <p>(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 1. 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2. 為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民間委員、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婦女團體。</p> <p>(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尚無</p>	<p>(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王政彥院長： 1. 本檢視結果適切。 2. 國立社教機構的創新運用，有助於活化公共空間，推動全民終身教育。 張瓊玲副教授 1. 本案由教育部所屬 7 所社教機構，共同打造「全民樂學新風貌的科學及藝術教育園區」，訴求的不是興建大型量體的巨型社教機構，而是服務經營模式的創新。是以，本案旨在從「親子共遊」及「終身學習」的軟體工程，建造科學及藝術教育園區。因此，如能藉由本案的規劃，併同檢視現有社教館的空間設計是否對婦幼老人更具友善性、區位安全性，是否裝有反偷拍裝置等，似可在計劃執行時，注意是類問題。 2. 本計畫將於文創加值數位典藏運用中融入性別意識之文創產品，值得肯定。</p> <p>(二) 評估結果： 本計畫涉及科學、藝術、海洋、工藝、文物、廣播等館所之創新規劃，應能考量幼兒、青少年、一般成人、新住民、銀髮族等不同區隔者的需求。本計畫目標對象係屬公共開放之空間，應能顧及安全空間的規劃，消除對於不同性別者之威脅。宜加強注意男女廁所衛生設備數量分配比例、注意性別一致需求的親子廁所，另亦需考量提供方便的交通服務，建構友</p>	無	終身教育司/林梓惠/5691	

項次	計畫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 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 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對流程 及表格 建議	辦理單位 承辦人/ 分機	備註說明
				善、人人參與、無歧視的全民樂於使用之環境。 (三) 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將於執行本計畫時落實男女廁所衛生設備數量分配比例、注意性別一致需求的親子廁所,另亦需考量提供方便的交通服務,建構友善、人人參與、無歧視的全民樂於使用之環境。			
二	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	已於102年4月15日報院,修正後之計畫書業於9月25日再次報院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2年2月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王秀芬(渣打銀行公關事務處負責人) (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電郵諮詢。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本計畫已納入性別意識及行動方案,期待後續能逐一落實。 (二) 評估結果:本計畫已納入性別意識及行動方案,期待後續能逐一落實。	無	國際司 吳珮君 /5631	
三	校園學術倫理教育與機制發展計畫	本案循科技計畫提報程序,於102年3月底送國科會審查,並於6月初完成審查意見回復。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1年10月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輔仁大學法律系張懿云教授 2.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呂明蓁助理教授 (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徵詢。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凡國家政策或計畫適用對象涉及人民時,應評估受益男女比例及不同性別之需求。本計畫在學術倫理之專業要求,固不因不同性別而有差別,但是在各年度之績效指標方面(計畫31-33頁),例如在執行時「培育研究倫理審查委員30人」、「培育專業倫理教育專業師資450名」、「培育研究倫理審查機制教師及行政人員300人」等等時,建議宜一併評估受益男女人數或比例,是否有明顯差別;或差異顯著時,有無後續改善之道。 (二) 評估結果:通過。	無	資料司 劉毓蘭 /9031	
四	生技產業創新創業人才培育計畫	本案循科技計畫提報程序,於102年4月底送國科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1年11-12月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淡江大學化學系吳嘉麗榮譽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本計畫旨在培養生技相關領域的高階人才,並協助創業創新。在計畫所有執行推動過程中,應提升大家的性別敏感度、	無	資料司 胡郁芬 /9105	

項次	計畫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辦理單位承辦人/分機	備註說明
		會審查，並於5月完成審查意見回復。	<p>教授 2.國立高雄大學財經法律學系陳月端教授</p> <p>(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p> <p>(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與101年11月16日邀請二位性評專家參與會議討論，後續並透過書面及電子郵件聯繫給予建議。</p>	<p>將性別融入課程中、從性別的角度切入以達到創新創業的契機。</p> <p>本計畫內容已納入了部分現階段相關生命科學類的性別參與比例，但是可以再涵蓋生命科學類科的師資性別比，農技和醫藥類的各階段性別參與比例。</p> <p>(二) 評估結果： 本計畫旨在培養生技產業創新創業人才，規劃之課程與訓練皆無任何性別限制。而培訓場所亦以學校空間為主，相信可兼顧不同性別之使用需求，並符合性別平權之宗旨。 本計畫期望在未來可藉由透過學研機構衍生之生技新創公司，吸引生技研發人才進入產業界，創造更多就業機會，除可促進國內生技產業快速發展，更希望能因此吸引更多女性投入生技研發行列。</p>			
<b>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b>							
1	優質教保發展計畫(草案)	修正計畫業於102年10月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20092965號函報行政院。	<p>(一)程序參與時間：102年4月。</p> <p>(二)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吳天泰教授。</p> <p>(三)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本部第4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p> <p>(四)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採書面審核。</p>	<p>(一)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1.預期成效及影響可提及整體環境之提升，可促進性別平等教育之發展。 2.單親父與母所需協助可能有不同，除共同需求外，宜強調差異。 3.除設施外，可加強教材之建議，教師要有能力避免性別刻板印象，選擇合宜教材。</p> <p>(二)評估結果： 委員審查意見未來將於訂定或修正學前教育相關要點時併同研議。</p> <p>(三)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1.本計畫係引領幼兒園提升學前教保服務品質，俾提供平價、安全且優質之教保環境，爰主要工作項目包括設立非營利幼兒園、改善公</p>	無	國教署/何婉玲/7462	

項次	計畫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辦理單位承辦人/分機	備註說明
				立幼兒園園舍及設置社區教保資源中心等，審酌其預期成效為設立或改善園數，教保服務範圍包含全體幼兒，爰尚無性別區分。 2. 考量家庭結構變遷，家長亟須政府提供其子女教養、托育及課後照顧服務等支持與服務，爰本計畫業納入協助地方政府設立社區教保資源中心之規劃，提供家庭育兒支持措施，如臨時托育、教養諮詢等，期未來將可滿足單親父(母)親之教保服務需求。 3. 另本部於 101 年 10 月發布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暫行大綱業包括性別平等相關學習指標，為教保服務人員規劃課程之參據。			
<b>教育部青年發展署</b>							
一	推展在學青年生涯輔導工作方案	本案預定於 103 年 1 月底簽陳部長。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2 年 12 月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兼任副教授張樹倫 2. 國立台中家商校長 林怡慧 (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於 102 年 12 月下旬邀請二位性評專家書面審查，後續並透過書面及電子郵件聯繫，於 12 月 30 日給予建議。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本方案之實施對象為所有國中以上學生，因此並無與性別之關聯，但建議可以在填報資料時，請填報單位註明受益者之性別，藉以建立相關性別統計數據。同時亦可以請各校在辦理相關推展生涯輔導工作時，如果發現不同性別者有任何差異或特殊需求時，應即時回報，以利後續作法上的修正，使不同性別之學生均能獲得最佳之生涯輔導。 本草案修正與性別議題無直接關聯，然實施時應進行受益對象之性別統計，分析是否有性別差異之因素。 (二) 評估結果：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無關。	無	青年署 許家瑜 2356-6335	
<b>教育部體育署</b>							
1	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	101 年 9 月 27 日以體委設字第 1010037795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1 年 9 月。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周委員立里(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自行車道路網建置係供全國民眾使用，也深受女性喜愛，有助創造兩性平等運動環境。此外計畫內對於自行車規劃設置淋浴、廁所等設備	無	體育署 運動設施組/郭怡君	

項次	計畫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辦理單位承辦人/分機	備註說明
		號函報行政院。 行政院於101年12月14日以院臺教揆字第1010078368號函核定。	(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 (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審查。	時，應針對女性需求加倍留設及提供友善措施，對提升與保障女性運動權利及空間上，已妥為考量。 (二) 評估結果： 本計畫建構各區自行車道路網，提供民眾運動休閒遊憩之用，騎乘對象無分性別。然因深受女性喜愛，有助創造兩性平等優質運動空間。 (三) 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將於執行本計畫時將所提意見納入參辦，建構兩性平等優質運動空間。		/1518	
2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籌辦計畫	102年7月8日臺教授體部字第1020019239號函陳報修正之世大運籌辦計畫行政院審議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2年8月。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兼任教授顧燕翎女士(行政院性平會委員、臺北市政府女性權益促進委員委員) (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 1. 臺北市政府社會福利委員會委員 2. 臺北市政府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 3. 行政院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 4. 臺北市YWCA董事 5. 婦女新知基金會顧問 6.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兼任教授 (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意見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世大運為重要的國際體育活動，臺北市政府於2011年努力爭取主辦此國際賽事，誠屬不易，除一切作為需符合各國國際單項協會與FISU之規定，以及我國之法規外，亦應在人力、時間、經費許可之下，表現出我國推動性別平等之成果。 (二) 評估結果： 1. 透過賽事之舉辦激勵國人自幼培養運動習慣，提升女孩之運動人數比例。 2. 有關設施與服務未來於規劃設計階段，將邀請不同性別、族群之使用者參與，確保充分納入不同之需求。 (三) 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1. 有關建議透過賽事之舉辦激勵國人自幼培養運動習慣，提升女孩之運動人數比例，未來除辦理相關校園宣傳活動外，亦將本建議轉知各縣市政府教育局於辦理相關校園體育活動時，納入參考。 2. 有關設施與服務未來於規劃設計階段，將邀請不同性別、族群之使用者參與，確保充分	無	體育署國際及兩岸運動組/胡熙晨/1871	本計畫係由臺北市政府研提報體育署審議轉陳，相關資料由臺北市政府提供。

項次	計畫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辦理單位承辦人/分機	備註說明
				納入不同之需求。			
3	強棒計畫	102年12月11日以臺教授體字第1020039967號函陳報行政院。	<p>(一) 程序參與時間：102年10月18日至102年10月26日。</p> <p>(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高雄醫學大學運動醫學系許美智教授。</p> <p>(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p> <p>(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102年8月7日邀請許二位性評專家參與會議討論，後續透過書面及電子郵件聯繫給予建議。</p>	<p>(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本計畫係延續「振興棒球運動總計畫」之績效而撰擬，經修正後已納入女性參與棒球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評估基準及預期效益，同時於未來環境預測納入推動女性參與棒球，且在問題評析已提出女性現階段參與棒球之統計數據，故本計畫之性別影響評估核予通過。</p> <p>(二) 評估結果： 本計畫於奉行政院通過後據以辦理。</p> <p>(三) 參採調整計畫情形說明： 已無須調整，於奉行政院通過後據以辦理。</p>	無	體育署 競技運動組/ 周德倫/ 1860	檢附強棒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貳、法律案—依據行政院性別影響評估操作指南表格及程序填列報院案件(本表格彙整以報行政院審查、立法院審議之法律案為主)  
 ※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止已報行政院審查或刻正研擬報院之法律案：

項次	法律案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主辦單位承辦人/分機	備註意見
<b>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報院之法律案</b>							
<b>教育部本部</b>							
一	學位授予法	報院日期： 102年3月11日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1年8月20日 (二) 徵詢對象： 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郭麗安教授 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陳瓊花教授 (三) 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 徵詢方式：以書面或電郵方式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法案內容與性別議題無涉。 (二) 評估結果：法案內容與性別議題無涉。	無	高教司 王宗德 /6731	
二	專科學校法修正草案	報院日期： 102年4月9日  102年8月行政院函送立法院審議中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1年5月30日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院長王政彥 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陳瓊花教授 3. 輔仁大學法律系 吳教授志光 4. 賴淑玲律師 (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 1. 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2. 為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民間委員、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婦女團體。 (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電郵洽詢。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1. 王政彥院長：本修正草案乃配合大學法修正的需要進行修法，並無違反性別平權之虞。 2. 陳瓊花教授：本法第14及15條文的內容，已針對校長遴選委員會訂定「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惟於「第三章 組織及會議」宜增補學校應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的相關條文，以期能落實推動民國93年華總一義字第09300117611所公布的「性別平等教育法」。 3. 吳志光教授：本法之內容並未涉及不同性別之差別待遇或優惠措施。 4. 賴淑玲律師：此次修法涉及性別平等之	無	技職司 黃啟賢 /5846	

項次	法律案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主辦單位承辦人/分機	備註意見
				<p>條文係有關校長遴選委員會之單一性別比例限制，及第31條增訂學生因懷孕、分娩或撫育3歲以下之子女之延長修業期限之規定，而該些規定均係參照大學法之相關規定，尚無不妥當之處。但其他委員會，例如：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各科及校級課程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等，則未有單一性別比例限制，而該些委員會之設置與教師及學生之權益更加息息相關，更應充分落實多元化之性別觀點。</p> <p>(二) 評估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關於「第三章 組織及會議」宜增補學校應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一節，鑑於性別平等教育法第6條業已明示學校應設性別教育平等委員會，且已規範其任務，故專科學校法擬毋庸再增列。</li> <li>關於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各科及校級課程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是否增列單一性別比例限制部分，鑑於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準則第8條已有規範，故本法毋庸贅述。而教師評審委員會與各科及校級課程委員會之組成，涉及校內專任教師人數多寡問題，故擬尊重各校自定。至於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部分，業於修正條文第44條中增列第6項單一性別比例限制規定。</li> </ol>			
三	補習及進修教育法	報院日期： 102年5月20日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2年4月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一)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1.王政彥院長：本修正案雖與性別議題無直接	無	終身教育司	

項次	法律案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 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主辦單位 承辦人/ 分機	備註意見
	修正草案		1.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王政彥院長 2.輔仁大學法律學系吳志光教授 (三)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 1.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2.為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民間委員、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徵詢 (五)已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期程102年4月)	相關，卻有助於檢視並促進在補習及進修教育階段之教育機會的性別平等。 2.吳志光副教授： (1)修正草案第 17 條之精神，當有助於在補習教育中進一步推動性侵害、性騷擾之防治，以維護學生之人身安全及受教權。 (二)評估結果： 1.«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均評定為“不相關”，應可免填 2.修正草案第 17 條(單條修正)為現行條文(第 9 條)係 102 年 1 月 30 日修正通過(為現行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 9 條)，與本次修正案無涉。		張佩韻 /5676	
四	終身學習法修正草案	報院日期： 102年7月15日	(一)程序參與時間：102年4月3日至102年4月10日 (二)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張副教授樹倫 2.輔仁大學法律學系吳志光副教授 (三)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 1.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2.為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民間委員、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 (五)已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期程102年4月)	(一)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1.張副教授樹倫： 終身學習法係針對全民終身學習所定之法律，基本上與性別無涉。同時，本法第四條關於諮詢會委員之組成已明確規定單性別人數不得少於全體委員總數之三分之一。 2.吳志光副教授： 本法之受益對象，無論是從高齡人口抑或社區大學參與者的性別比例，皆可推知當以女性為主要的受益對象。除應補充相關之性別統計資料外，性別目標及性別效益說明均應據此補充填寫。 (二)評估結果： 已參採審查意見修正補充填寫「4-1-3 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8-1 規範對象」、「8-2 性別目標」及「8-3 性別效益」等欄位。		終身教育司 陳宗志 /5675	

項次	法律案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 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主辦單位 承辦人/ 分機	備註意見
五	師資培育法	報院日期： 102年6月30日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1年10月17日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王政彥院長 2.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林春鳳主任 (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徵詢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本案無違反性別平等之虞。 (二) 評估結果：本案無違反性別平等之虞。	無	師資藝 教司 江佳穎 /5652	
六	圖書館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報院日期： 102年9月3日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2年6月7日至102年6月14日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王院長政彥。 2.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游教授美惠。 (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 1. 曾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2. 現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 (五) 已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期程102年6月7日至102年6月14日)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1. 法案內容不具性別觀點。 2. 法案內容與性別議題無關。 (二) 評估結果： 整體而言，本法全文 20 條無涉性別議題，但建議第 11 條之諮詢小組應有成員之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	無。	終身教 育司 林建中 /5693	
七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	報院日期： 102年8月1日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1年12月 (二) 徵詢對象： 1. 輔仁大學法律系吳志光教授 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郭麗安教授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本案無違反性別平等之虞。 (二) 評估結果：本案無違反性別平等之虞。	無	高教司 紀盈如 /5654	

項次	法律案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 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主辦單位 承辦人/ 分機	備註意見
			(三) 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 徵詢方式：以電郵方式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				
八	學生輔導法	報院日期： 102年11月19日	(一) 程序參與時間：99年9月 (二) 徵詢對象： 1. 輔仁大學法律系吳志光教授 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陳金燕教授 (三) 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 徵詢方式：以電郵方式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1. 吳志光副教授：「柒、評估內容」即應補充說明本法如何促進性別平等，而非如「肆、問題現況評析及需求評估概述」中所稱之「未涉及性別議題」。 2. 陳金燕教授：本法以學生輔導為主，所涉對象除各級學校教師及學生之外，亦涉及從事學生輔導工作之「輔導專責人員」。然而，本表「肆、問題現況評析及需求評估概述」之性別統計部分，僅列舉各級學校教師及學生之性別統計，建議應增列各級學校現有輔導人力之性別統計，並據以確實分析本法未制定前之問題現況評析及需求評估。 (二) 評估結果： 1. 已參酌修正本評估表「肆、問題現況評析及需求評估概述」及「柒、評估內容」。 2. 關於「性別統計與分析」部分，已參酌委員意見修正。	無	學務特 教司 郭佳音 /7822	
九	家庭教育法第14條修正草案	報院日期： 102年10月31日	(一) 程序參與時間：102年9月3日至102年9月9日 (二)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 考試院考試委員陳皎眉	(一) 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1. 陳考試委員皎眉 (1) 本辦法第14條條文刪除「未成年之懷孕婦女」、保留「適婚男女」文字，因此，8-1-1~8-1-3均為否，但實質上因規範「男女」之婚姻、家庭觀		終身教育 司 馬榕曼 /5685	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函送102年3月21日召開102年第1次

項次	法律案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主辦單位承辦人/分機	備註意見
			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張副教授樹倫 (三)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 1.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2.為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 (四)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 (五)已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期程102年9月)	念，因此仍與性別議題有關。 (2)本辦法因父母無論已/未婚、成/未成年，均應負相同的子女照顧責任，爰刪除「未成年之懷孕婦女」，但誠如 102 年 3 月 21 日性平會會議決議(二)：僅刪除「未成年之懷孕婦女」，仍違反 CEDAW 精神，應朝更積極面修法。建議除刪除「未成年之懷孕婦女」外，在「適婚男女」後加上「準父母」，使本法無論對成/未成年、已/未婚之懷孕當事人或相對人均能提供積極服務。 2.張副教授樹倫 (1)針對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所舉辦之婚前/婚姻教育活動，進行參與對象之性別統計。建議未來可進一步區分參加該活動之未婚者與已婚者，並分別進行性別統計。 (2)本條文內容之修正係因為原條文之規定，經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召開 CEDAW 法規檢視專案審查小組會議，認為違反 CEDAW 之相關規定，因此，擬定本法第 14 條修正草案。刪除原條文中之「未成年之懷孕婦女」，以符合 CEDAW 之相關規定。同時修正部分文字，強調「整合政府及民間資源」，使提供家庭教育服務的管道更為豐富與多元，能夠落實性別平等之精神。 (二)評估結果 依檢視意見修正「捌、8-1 至 8-3」說明，餘納入未來政策推動參考。			CEDAW 法規檢視專案審查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b>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b>							
1	國民教育法修正草案	已於102年11月27日報院	(一)程序與參與時間：102年7月3日 (二)徵詢對象： 1. 考試院法案佐理員王郁秀小姐。	(一)程序參與-主要意見：法案內容與性別議題無涉。 (二)評估結果：法案內容與性別議題無涉。	無	國教署 范淳翔 /7417	

項次	法律案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 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主辦單位 承辦人/ 分機	備註意見
			2.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白怡娟副研究員。 (三)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徵詢方式：以書面方式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				
2	高級中等教育法	已於101年9月報院，總統於102年7月10日公布	(一)程序參與時間：100年9月21日 (二)徵詢對象：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王政彥教授 (三)徵詢對象專業領域：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徵詢方式：以書面或電郵方式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	(一)程序參與-主要意見：法案內容與性別議題無涉。 (二)評估結果：法案內容與性別議題無涉。	無	國教署 孫旻儀 /1111	
3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草案	已於102年11月22日報院審查	(一)程序參與時間：102年10月 (二)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考試院法案佐理員王郁琇 2.前台南市督學室主任王立杰 (三)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 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徵詢	(一)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1.王郁琇：法案與性別議題相關性勾選不相關，免填。 2.王立杰：法案與性別議題相關性勾選不相關，免填。 (二)評估結果： 1.「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均評定為“不相關”，應可免填。	無	國教署/ 李倬君 /7422	
4	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草案	已於102年11月25日報院審查	(一)程序參與時間：102年3月及102年12月 (二)程序參與徵詢對象： 1.考試院法案佐理員王郁琇 2.前台南市督學室主任王立杰	(一)程序參與-主要意見： 1.王郁琇：建議修正本草案第五條末尾為「受託學校在教師聘任、招生、學習環境、資源、課程、教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等，均應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之內容相關規則訂之。	無	國教署/ 李倬君 /7422	

項次	法律案名稱	已報院或預定報院時間	辦理單位自我檢視 性別影響評估办理流程	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說明 (請提供評估檢視表「捌、程序參與」、「玖、評估結果」向性平專家學者徵詢意見及參採調整情形說明)	對流程及表格建議	主辦單位 承辦人/ 分機	備註意見
	案		(三) 程序參與徵詢對象專業領域： 為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提供之 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四) 程序參與徵詢方式：書面徵詢	2.王立杰：法案與性別議題相關性勾選不 相關，免填。 (二) 評估結果： 1.「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均評定為“不 相關”，應可免填。			

一、學生		
<b>100 各級學校學生人數</b>		
100-1 各級學校學生數－按年別與性別分	100-2 各級學校學生性別比率－按年別分	
<b>101 幼兒園幼生數</b>		
101-1 幼兒園幼生數－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101-2 幼兒園幼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1-3 幼兒園幼生數－按年齡與性別分
<b>102 國小學生數</b>		
102-1 國小學生數、畢業生數－按設立與性別分	102-2 國小學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2-3 國小學生數－按年齡與性別分
102-4 國小新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2-5 國小小校學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2-6 國小百年老校學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2-7 偏遠地區國小學生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02-8 國小學生粗在學率－按性別與學年度別分	102-9 國小學生淨在學率－按性別與學年度別分
102-10 適齡兒童就學率－按性別與學年度別分	102-11 國小學生裸眼視力－按年級與性別分	102-12 國小學生裸眼視力－按縣市與性別分
<b>103 國中學生數</b>		
103-1 國中學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103-2 國中學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3-3 國中學生數－按年齡與性別分
103-4 偏遠地區國中學生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03-5 國中畢業生升學率－按性別與年別分	103-6 參加國中基本學力測驗人數－按年別及性別分
103-7 國中學生粗在學率－按性別與年別分	103-8 國中學生淨在學率－按性別與年別分	103-9 國中畢業生就學機會率－按性別與年別分
103-10 國中學生裸眼視力－按性別與年級別分	103-11 國中學生裸眼視力－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03-12 國中小校學生數－按學校所在地與性別分
<b>104 高中學生數</b>		
104-1 高中學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104-2 高中學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4-3 高中學生數－按性別與年齡別分
104-4 高級中等學校開設綜合高中學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104-5 高級中等學校開設綜合高中學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4-6 高中畢業生升學率－按年別及性別分
104-7 高中新生就近入學率－按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4-8 高中新生就近入學率－按設立別分	104-9 高中學生粗在學率－按性別與年別分
104-10 高中學生淨在學率－按性別與年別分	104-11 高中學生裸眼視力－按性別與年級別分	104-12 高中學生裸眼視力－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04-13 高中新生入學方式概況 —按性別分		
<b>105 高職學生數</b>		
105-1 高職學生數、畢業生數— 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105-2 高職學生數、畢業生數— 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 別分	105-3 高職學生數—按性別與年 齡別分
105-4 高職學生數—按性別與 學科類別分	105-5 高職畢業生數—按性別與 學科類別分	105-6 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學 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 與學科類別分
105-7 高職畢業生升學率—按 性別與年別分	105-8 高職學生粗在學率—按性 別與年別分	105-9 高職學生淨在學率—按性 別與年別分
105-10 高職學生裸眼視力—按 性別與年級別分	105-11 高職學生裸眼視力—按 性別與縣市別分	105-12 高職新生入學方式概況 —按性別分
<b>106 大專校院學生數</b>		
106-1 大學以上女性學生比率	106-2 專科學校學生性別比率	106-3 歷年大專校院學生人數— 按領域、等級與性別分 (實數)
106-4 歷年大專校院學生人數 —按領域、等級與性別分 (百分比)	106-5 歷年大專校院學生人數— 按性別與科系 3 分類分 (實數)	106-6 歷年大專校院學生人數— 按性別與科系 3 分類分 (百分比)
106-7 大專校院學生人數—按 性別與學門別分(實數)	106-8 大專校院學生人數—按性 別與年齡別分	106-9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人數分 布—按總級分與性別分
106-10 大專校院學生粗在學率 —按性別與年別分	106-11 大學校院前 50 大系所學 生人數—按性別分	106-12 大學校院系所學生人數 —按性別分
106-13 大專校院社會工作科系 (所)在學學生人數—按 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14 大專校院社會工作科系 (所)畢業學生人數—按 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15 大專校院藝術相關科系 (所)在學學生人數—按 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16 大專校院藝術相關科系 (所)畢業學生人數—按 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17 大專校院餐旅及觀光相 關科系(所)在學學生人 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18 大專校院餐旅及觀光相 關科系(所)畢業學生人 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19 大專校院體育相關科系 (所)在學學生人數—按 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20 大專校院體育相關科系 (所)畢業學生人數—按 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21 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 (所)在學學生人數—按 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22 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 (所)畢業學生人數—按 性別與縣市別分	106-23 大專校院淨在學率—按 性別與年別分	106-24 歷年大專校院學生人數 —按性別與學門別分(百 分比)
106-25 大學校院招生報考與錄 取人數—按性別分	106-26 技專校院招生報考與錄 取人數—按性別分	106-27 歷年大專校院學生人數 —按等級、性別與學科別 分(實數)(按 OECD 坎培拉 手冊歸類)
106-28 歷年大專校院學生人數 —按等級、性別與學科別 分(百分比)(按 OECD 坎 培拉手冊歸類)	106-29 大專校院畢業生人數— 按學科類別分	106-30 歷年大專校院畢業生人 數—按領域、等級與性別 分

106-31 歷年大專校院畢業生人數—按部分學門與性別分		
<b>107 實用技能學程學生數</b>		
107-1 實用技能學程學生數—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107-2 實用技能學程學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7-3 實用技能學程學生數—按年級別、年齡別與性別分
107-4 實用技能學程學生及畢業生人數—按年級別、性別、設立別與學科類別分		
<b>108 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b>		
108-1 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08-2 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按性別與國籍別分	108-3 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按性別與年級別分
<b>109 特殊教育學校學生人數(身心障礙類)</b>		
109-1 特教學校學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109-2 特教學校學生數、畢業生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109-3 特教學校學生數—按性別與年齡別分
109-4 國中小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學生人數—按性別分	109-5 高中職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學生人數—按性別分	109-6 大專校院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學生人數—按性別分
109-7 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補助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09-8 身心障礙原住民族學生教育補助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b>110 國中小原住民學生人數</b>		
110-1 國中小原住民學生人數—按性別與族籍別分	110-2 國中小原住民學生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10-3 國中小原住民學生人數—按重點學校與性別分
<b>111 高中職原住民學生人數</b>		
111-1 高中職原住民學生人數—按性別與族籍別分	111-2 高中職原住民學生人數—按性別與年級別分	111-3 高中職原住民畢業生人數—按性別與族籍別分
<b>112 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人數</b>		
112-1 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及畢業生人數—按等級、族籍與性別分	112-2 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人數—按等級、性別與學門別分	112-3 大專校院社會工作、藝術、餐旅觀光、體育、環境相關科系原住民學生人數—按年齡與性別分
112-4 大專校院社會工作、藝術、餐旅觀光、體育、環境相關科系原住民畢業生人數—按年齡與性別分		
<b>113 國中小中輟生人數</b>		
113-1 國小中輟生人數—按縣市別與性別分	113-2 國中中輟生人數—按縣市別與性別分	

<b>114 大專校院休退學統計</b>		
114-1 大專校院休學人數—按休學原因、等級、性別與設立別分	114-2 大專校院退學人數—按退學原因、等級、性別與設立別分	
<b>115 遭遇家庭變故學生人數</b>		
115-1 我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教育補助統計	115-2 私立高級中學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教育補助統計—按申請人教育程度、年齡與縣市別分	115-3 私立高級職業學校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教育補助統計—按申請人教育程度、年齡與縣市別分
<b>116 大專校院國際學生人數</b>		
116-1 大專校院正式修讀學位之外籍學生人數—按性別、設立、等級與國別分	116-2 大專校院正式修讀學位之外籍學生人數—按性別、學門與國別分	116-3 大專校院正式修讀學位之外籍學生人數—按性別、學門與學年度分
116-4 大專校院正式修讀學位之外籍學生人數—按校別、國別、性別與等級別分	116-5 大專校院正式修讀學位之外籍學生人數—按性別、學門、國別與校別分	116-6 大專校院正式修讀學分之外籍學生數—按校別、國別與性別分
116-7 大專校院附設華語文中心國際學生人數—按校別、國別與性別分	116-8 大專校院在學僑生及港澳生人數—按等級、設立、性別與僑居地/國別分	116-9 大專校院僑生及港澳生人數—按性別、校別、等級與僑居地/國別分
116-10 大專校院在學僑生及港澳生人數—按性別、學門與僑居地/國別分	116-11 大專校院在學僑生及港澳生人數—按性別、學門與學年別分	116-12 大專校院在學僑生及港澳生人數—按性別、學門、僑居地/國別與校別分
116-13 大專校院陸生及畢業陸生人數—按等級別、性別與學科類別分		
<b>117 特殊教育學生統計(資優)</b>		
117-1 國中小特殊教育學生人數(資賦優異類)	117-2 高中職特殊教育學生人數(資賦優異類)	
<b>118 學生平均身高、體重、體適能</b>		
118-16 歲至 15 歲學生身高平均值	118-26 歲至 15 歲學生體重平均值	118-3 國小學生體位趨勢
118-4 國中學生體位趨勢	118-5 國小體適能統計	118-6 國中體適能統計
118-7 高中職體適能統計		
<b>119 大專校院學生住宿人數統計</b>		
119-1 大專校院學生住宿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119-2 大專校院學生宿舍概況—按性別、校別與縣市別分	
<b>二、教育成果</b>		
<b>201 國人預期在校年數</b>		
201-1 國人預期在校年數—按性別與年別分		

<b>202 各級原住民畢業生升學率</b>		
202-1 各級原住民畢業生升學率—按性別分		
<b>20315 歲以上人口教育程度</b>		
203-115 歲以上人口教育程度		
<b>204 失業率統計</b>		
204-1 失業率—按教育程度與性別分	204-2 失業率—按年別與性別分	204-3 勞動參與率—按年別與性別分
<b>205 公費留考錄取人數</b>		
205-1 公費留考錄取人數—按年別與性別分	205-2 公費留考錄取人數—按性別與國籍別分	
<b>206 國中小運動代表隊學生人數</b>		
206-1 國小運動代表隊學生人數—按性別與運動項目別分	206-2 國中運動代表隊學生人數—按運動項目別及性別分	
<b>207 社會教育</b>		
207-1 一般社區大學學員統計—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207-2 新移民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學生統計	207-3 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新移民教育活動人數
207-4 全國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辦理成果統計	207-5 教育部補助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推展家庭教育計畫成果統計	207-6 25-64 歲成人參與終身學習活動比率
<b>三、教職員</b>		
<b>300 各級學校教師人數</b>		
300-1 各級學校教師人數—按年別與性別分	300-2 各級學校教師性別比率—按年別分	300-3 各級學校原住民教師
<b>301 幼兒園教職員人數</b>		
301-1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數—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301-2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301-3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數—按性別、職務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301-4 幼兒園職員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b>302 國小教師數</b>		
302-1 國小教師數—按設立與性別分	302-2 國小教師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302-3 國小教師數—按性別與學歷別分
302-4 國小教師數—按性別與年資別分	302-5 國小教師數—按性別與任教領域別分	302-6 原住民地區國小教師數—按性別與年齡別分
302-7 原住民地區國小教師數—按性別與任教領域別分	302-8 偏遠地區國小教師數—按性別與年齡別分	302-9 偏遠地區國小教師數—按性別與任教領域別分
<b>303 國中教師數</b>		
303-1 國中教師數—按性別與	303-2 國中教師數—按按性別與	303-3 國中教師數—按學歷與性

設立別分	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別分
303-4 國中教師數—按年資與性別分	303-5 國中教師數—按任教領域與性別分	303-6 原住民地區國中教師數—按年齡與性別分
303-7 原住民地區國中教師數—按任教領域與性別分	303-8 偏遠地區國中教師數—按年齡與性別分	303-9 偏遠地區國中教師數—按任教領域與性別分
<b>304 高中教師數</b>		
304-1 高中教師數—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304-2 高中教師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地縣市別分	304-3 高中教師數—按性別與學歷別分
304-4 高中教師數—按性別與年資別分		
<b>305 高職教師數</b>		
305-1 高職教師數—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305-2 高職教師數—按性別與學校所在縣市別分	305-3 高職教師數—按性別與學歷別分
305-4 高職教師數—按性別與年資別分	305-5 高職教師數—按性別與學校類別分	
<b>306 大專校院教師數</b>		
306-1 大專校院女性教師比率—按設立別分	306-2 大專校院女性教師比率—按教師級別分	306-3 大學專任教師及助教人數—按性別、學門、科系 3 分類與教師級別分
306-4 專校專任教師及助教人數—按性別、學門、科系 3 分類與教師級別分	306-5 大專校院社會工作科系(所)教師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306-6 大專校院藝術相關科系(所)教師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306-7 大專校院餐旅及觀光相關科系(所)教師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306-8 大專校院體育相關科系(所)教師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306-9 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教師人數—按性別與縣市別分
306-10 歷年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數—按領域、職級與性別分(實數)	306-11 歷年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數—按領域、職級與性別分(百分比)	306-12 歷年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數—按職級、性別與學科別分(實數)(按 OECD 坎培拉手冊歸類)
306-13 歷年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數—按職級、性別與學科別分(百分比)(按 OECD 坎培拉手冊歸類)	306-14 歷年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數—按職級、性別、年齡別分	306-15 大專校院原住民教師人數—按職級、公私立與性別分
306-16 大專校院原住民教師人數—按學歷、公私立與性別分	306-17 大專校院社會工作、藝術、餐旅觀光、體育相關科系原住民教師人數—按年齡與性別分	
<b>307 各級學校校長人數</b>		
307-1 國中小女性校長人數及比率	307-2 高中職女校長人數及比率	307-3 大專校院女校長人數及比率
307-4 各級學校原住民校長		
<b>308 各級學校一級主管人數</b>		
308-1 國中小主任、組長人數及	308-2 高中職主任、組長人數及	308-3 大專校院女性一級學術主

性別比率	性別比率	管人數及比率
308-4 大專校院女性一級行政 主管人數及比率		
<b>四、教育環境</b>		
<b>401 教育部性別統計</b>		
401-1 教育部暨所屬機關職員 性別統計	401-2 教育部各種委員會委員性 別統計	401-3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會委員性別與身分別統 計
401-4 教育部性別經費統計	401-5 教育部所屬機關公共圖書 館、博物館等場所工作人 員統計—按職級、性別與 原住民身分分	401-6 教育部所屬機關公共圖書 館、博物館等場所工作人 員統計—按年齡與性別 分
401-7 全國公共圖書館讀者辦 證數總數性別統計	401-8 本部各單位同仁參加性別 類研習訓練課程情況統 計表	
<b>402 各縣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統計</b>		
402-1 各縣市政府性別平等教 育委員會委員性別統計	402-2 各縣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委員身分別統計	402-3 各縣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委員遴聘方式統 計
<b>403 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統計</b>		
403-1 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性別統計—按性 別與校別分	403-2 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 員會性別統計—按性 別、委員身分與校別分	403-3 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 員會性別統計—按性 別、聘用方式與校別分
<b>404 校園性侵或性騷擾性別統計</b>		
404-1 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 按被害人之性別統計	404-2 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按 被害人年齡統計	404-3 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按 加害人之性別統計
404-4 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 加害人年齡統計	404-5 疑似校園性騷擾事件—按 被害人之性別統計	404-6 疑似校園性騷擾事件—按 被害人年齡統計
404-7 疑似校園性騷擾事件— 按加害人之性別統計	404-8 疑似校園性騷擾事件—加 害人年齡統計	404-9 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統計 —按當事人關係統計
404-10 疑似校園性騷擾事件統 計—按當事人關係統計	404-11 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加 害人接受身心治療及輔 導人數統計—按性別與 教育程度	404-12 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加 害人接受身心治療及輔 導人數統計—按年齡與 教育程度
404-13 疑似校園性侵害與性騷 擾件數統計		
<b>405 大專校院開設與性別議題相關課程統計</b>		
405-1 大專校院開設與性別議 題相關課程概況統計表		
<b>406 補習及進修教育</b>		
406-1 國民中小學補習學校概 況—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406-2 高級中等進修學校概況— 按性別與隸屬別分	406-3 高級職業進修學校學科概 況—按性別與學科類別 分

406-4 大專進修學校概況－按性別與設立別分	406-5 空中大學概況－按性別與年齡別分	
<b>407 單一性別學校</b>		
407-1 一般生招收單一性別學生之國中學校一覽表	407-2 一般生招收單一性別學生之高中職學校一覽表	407-3 全校為單一性別學生之國中學校一覽表
407-4 全校為單一性別學生之中等以下學校一覽表		
<b>408 環境、能源與科技篇</b>		
408-1 「環境、能源與科技篇」 「決策者」之性別統計	408-2 「環境、能源與科技篇」 「服務提供者」之性別統計	408-3 「環境、能源與科技篇」 「受益者」之性別統計
<b>五、國際比較</b>		
<b>501 國際比較</b>		
501-1 主要國家各級教育女性學生比率	501-2 主要國家各級教育粗在學率－按性別分	501-3 主要國家各級教育淨在學率－按性別分
501-4 主要國家各級教育女性教師所占比率－按專任教師計算	501-5 高等教育女性學生人數及比率－按學科領域別分	

## 【Participation】

<b>e100</b>	<b>Enrollment</b>	
	e100-1	Enrollment.All Levels-by year & gender
	e100-2	Gender Proportion.All Levels-by year
<b>e101</b>	<b>Enrollment in Kindergarten</b>	
	e101-1	Enrollment in Kindergarten-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101-2	Enrollment in Kindergarten- by age & gender
<b>e102</b>	<b>Enrollment in Primary</b>	
	e102-1	Enrollment /Graduates in Primary-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102-2	Enrollment in Primary- by age & gender
	e102-3	Gross Enrollment Ratio. Primary- by year & gender
	e102-4	Net Enrollment Rate.Primary- by year & gender
<b>e103</b>	<b>Enrollment in Lower Secondary</b>	
	e103-1	Enrollment /Graduates in Lower Secondary-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103-2	Enrollment in Lower Secondary- by age & gender

	e103-3	Percentage of Graduates Entering Advanced Level.Lower Secondary - by year & gender
	e103-4	Gross Enrollment Ratio.Lower Secondary- by year & gender
	e103-5	Net Enrollment Rate.Lower Secondary- by year & gender
<b>e104</b>	<b>Enrollment in Upper Secondary</b>	
	e104-1	Enrollment /Graduates in Upper Secondary-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104-2	Enrollment in Upper Secondary- by age & gender
	e104-3	Percentage of Graduates Entering Advanced Level.Upper Secondary - by year & gender
	e104-4	Gross Enrollment Ratio.Upper Secondary- by year & gender
	e104-5	Net Enrollment Rate.Upper Secondary- by year & gender
<b>e105</b>	<b>Enrollment in Technical/Vocational. Upper Secondary</b>	
	e105-1	Enrollment /Graduates in Technical/Vocational.Upper Secondary-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105-2	Enrollment in Technical/Vocational. Upper Secondary- by age & gender
	e105-3	Enrollment in Technical/Vocational.Upper Secondary - by classification & gender
	e105-4	Graduates in Technical/Vocational.Upper Secondary- by classification & gender
	e105-5	Percentage of Graduates Entering Advanced Level. Technical/Vocational.Upper Secondary- by year & gender
	e105-6	Gross Enrollment Ratio.Technical/Vocational.Upper Secondary- by year & gender
	e105-7	Net Enrollment Rate. Technical/Vocational. Upper Secondary- by year & gender
<b>e106</b>	<b>Enrollment in Tertiary</b>	
	e106-1	Enrollment & Gender Proportion in University
	e106-2	Enrollment & Gender Proportion in Junior College
	e106-3	Enrollment in Tertiary- by programme(3 categories) & gender
	e106-4	Percentage of Tertiary Enrollment- by programme(3 categories) & gender
	e106-5	Enrollment in Tertiary– by programme(9 categories) & gender
	e106-6	Percentage of Tertiary Enrollment -by programme(9 categories) & gender

	e106-7	Enrollment in Tertiary– by programme(23categories) & gender
	e106-8	Percentage of Tertiary Enrollment- by programme(23 categories) & gender
	e106-9	Enrollment in Tertiary– by age & gender
	e106-10	Gross Enrollment Ratio.Tertiary- by year & gender
	e106-11	Net Enrollment Rate.Tertiary- by year & gender
<b>e107</b>	<b>Average years of Taking Education</b>	
	e107-1	Average years of Taking Education - by year & gender
<b>e108</b>	<b>Enrollment of Foreign Spouses'Children</b>	
	e108-1	Enrollment of Foreign Spouses'Children. Primary & Lower Secondary- by grade & gender
<b>e109</b>	<b>Enrollment in Special Education Schools(Disability)</b>	
	e109-1	Enrollment /Graduates in Special Education Schools-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109-2	Enrollment in Special Education Schools-by age & gender
<b>e110</b>	<b>Enrollment of Indigene</b>	
	e110-1	Enrollment of Indigene.Primary & Lower Secondary- by tribe & gender
	e110-2	Enrollment of Indigene.Upper & Technical/Vocational Secondary- by tribe & gender
	e110-3	Enrollment of Indigene.Tertiary- by tribe & gender
<b>e111</b>	<b>International Students in Tertiary</b>	
	e111-1	International Students in Tertiary-by nationality, field & gender
	e111-2	Exchange Students in Tertiary - by school, nationality & gender
	e111-3	International Students in University Affiliated Mandarin Center - by school,nationality & gender
	e111-4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s in Tertiary- by colony & gender

### **【 Education Personnel 】**

<b>e200</b>	<b>Teachers</b>	
	e200-1	Teachers.All Levels-by year & gender

	e200-2	Gender Proportion.All Levels-by year
<b>e201</b>	<b>Teachers in Kindergarten</b>	
	e201-1	Teachers in Kindergarten-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201-2	Qualified Teachers in Kindergarten-by location & gender
<b>e202</b>	<b>Teachers in Primary</b>	
	e202-1	Teachers in Primary-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202-2	Teachers in Primary - by degree & gender
	e202-3	Teachers in Primary- by field & gender
<b>e203</b>	<b>Teachers in Lower Secondary</b>	
	e203-1	Teachers in Lower Secondary-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203-2	Teachers in Lower Secondary- by degree & gender
	e203-3	Teachers in Lower Secondary- by field & gender
<b>e204</b>	<b>Teachers in Upper Secondary</b>	
	e204-1	Teachers in Upper Secondary-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204-2	Teachers in Upper Secondary- by degree & gender
<b>e205</b>	<b>Teachers in Technical/Vocational. Upper Secondary</b>	
	e205-1	Teachers in Technical/Vocational. Upper Secondary-by public and private & gender
	e205-2	Teachers in Technical/Vocational. Upper Secondary- by degree & gender
<b>e206</b>	<b>Teachers in Tertiary</b>	
	e206-1	Teachers inTertiary.Number & Gender Proportion -by public and private
	e206-2	Teachers inTertiary.Number & Gender Proportion-by position
	e206-3	Teachers in University-by position,field & gender
	e206-4	Teachers in Junior College-by position,field & gender
<b>e207</b>	<b>Principals/Presidents</b>	
	e207-1	Principals in Primary & Lower Secondary.Number & Gender Proportion
	e207-2	Principals in Upper & Technical/Vocational Secondary. Number & Gender Proportion

	e207-3	Presidents in Tertiary. Number & Gender Proportion
<b>e208</b>	<b>Directors</b>	
	e208-1	Directors & Division Chiefs in Primary & Lower Secondary. Number & Gender Proportion
	e208-2	Directors in Upper & Technical/Vocational Secondary. Number & Gender Proportion
	e208-3	Chief Academic Officers in Tertiary. Number & Gender Proportion
	e208-4	Senior Administrators in Tertiary. Number & Gender Proportion

### **【Others】**

<b>e301</b>	<b>Gender Statistics in M.O.E</b>	
	e301-1	Gender Statistics of Staffs in Ministry of Education & Affiliated Agencies
<b>e302</b>	<b>Literacy</b>	
	e302-1	Literacy. Over Age 15-by gender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合 計		283,628	277,584	本部 102 年度有關性別主流化預算編列 2.84 億元，截至本年 12 月底止，執行數為 2.78 億元，經彙整各業務單位執行狀況，除少數計畫外，整體而言大致上均達成目標。				
綜合規 劃司	大專校院性教育 (含愛滋病防治) 實施計畫	2,500	2,500	針對大專校院行政人員及執行健康促進計畫相關人員辦理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相關研習，預計於 102 年 12 月前辦理 1 場。	於本年 12 月 26 日、27 日辦理大專校院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研習會-南區場次，計有大專校院相關人員 78 人參加。	預計 80 人參加	78/80=97.5% (實際參加人數/預計參加人數)	辦理成效良好。
				將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納入大專校院 102 年度健康促進計畫必選議題。	已將性教育納入本部 102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之必選議題，經審查後，共計核定補助 142 校。	100 所大專院校	142/100=142% (實際申請校數/預計申請校數)	已達預期目標。
				辦理大專校院學生性教育推廣培訓營隊。	於 102 年 1 月 19 日至 20 日辦理完竣。計有大專校院學生共 62 人(男生 19 人、女生 43 人)參與培訓。	大專校院學生性教育推廣培訓營隊預計 60 人參加	62/60=103% (實際參加人數/預計參加人數)	已達預期目標。
高教司	提供就讀私立大專校院之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學雜費減免 60% 之補助。	45,000	51,319	本部預計 102 年度補助私立大專校院之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學雜費減免受益人次約為 1,000 人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102 年 2-7 月)受益人數已達 933 人次；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102 年 8 月至 103 年 1 月)截至目前為止，已達 786 人次受益，總計 1,719 人次，本案持續辦理中。	學雜費減免人次預計達 1,000 人次。	171.9% 1,719/1,000 (達成率=實際減免人次/預計減免人次)	執行成效良好，超越進度。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理項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高教司	<p>1.補助大學辦理性別相關議題研討會及觀摩活動，強化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性別平等、性別教育等觀念。</p> <p>2.鼓勵大學整合法律福利、健康醫療等相關學門，開設學分學程供在校學生或校外社會人士選擇修習，並擇優給予經費補助，推展性別平等理念。(視評比結果補助大學規劃各類跨領域學程設計)</p> <p>3.鼓勵大學開設生涯輔導課程，讓學生依能力、興趣、性向選擇未來升學發展之學術領域，不受性別限制。</p>	500	338	<p>1.研討會預計於 102 年下半年辦理，預計宣導人數約 180 人以提升大學校院行政人員及教師提升性別平等知能。</p> <p>2.業訂頒補助大學辦理跨領域學位學程及學分要點，除鼓勵國內各公立私立大學校院整合法律福利、健康醫療等相關學門外，並將婦女研究、性別平等教育研究，納入補助條件之一，各校皆得依其發展特色及學術發展需要，於教學資源合理發展規模下，踴躍提報申請。102 學年度視學校申請情形擇優補助。</p> <p>3.102 年度預計開設生涯規劃相關課程 400 門。</p>	<p>1.本案研討會已委請亞洲大學於 102 年 11 月 14 日辦理「大學校園多元性別中的情感教育研討會」，與會人數約 150 人。</p> <p>2.</p> <p>(1)「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要點」，鼓勵各大學在既有「學術型」課程之外，增加「實用型」課程作為選項，以突顯學術研究和專業應用兩種不同的教學型態。其中婦女研究及性別平等研究領域業納為補助領域之一，各校皆得依其發展特色及發展規劃，於教學資源合理規模下，踴躍提報申請。</p> <p>(2)截至目前為止，無學校提出婦女研究及性別平等研究領域計畫。</p> <p>3.</p> <p>(1)101 全學年度共計 69 校開設 488 門與生涯規劃相關課程，總修課人數達 18,944 人，修課之男女學生人數分別為</p>	<p>研討會宣導人數約 180 人。</p>	<p>83.33% 150/180 (達成率=實際宣導人數/預計宣導人數)</p>	<p>執行成效良好，業已完成相關進度。</p> <p>執行成效良好，超越進度。</p>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8,025 人 (42.4%) 及 10,919 (57.6%) 人。 (2)101 全學年度共計 70 校開設 999 門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	相關課程 800 門。	關 課 程： 124.88% (達成率=實際開課數/預計開課數)	
技職司	提供就讀私立大專校院之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學雜費減免 60% 之補助。	120,000	119,263	本部預計 102 年度補助私立技專校院之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學雜費減免受益人次約為 1,000 人次。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減免辦理總補助人次為 4,190 人次。	學雜費減免人次預計達 1,000 人次。	4,190 / 1,000 = 419% (總補助人次/預計補助人次)	已達預計目標值。
技職司	補助技專院校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研習、論壇及相關課程研習。	1,000	0	預計本部補助或學校自辦性別平等研習等相關活動場次達 100 場次。	依據本部「教育部補助學術會議及活動審查要點」補助範圍含性別平等議題，102 年起截至 12 月 31 日止，未有學校申請性別相關研討會(未來要點擬廢止)。惟經統計，業有 42 校 356 場，已自行編列經費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活動。	本部補助或學校自辦性別平等研習等相關活動場次達預定目標值 100%。	356/100=356% (實際辦理性平活動場次/預計辦理性平活動場次)	1. 持續宣導並補助學校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活動。 2. 各校自行編列預算辦理。
終身教育司	加強推動社區婦女教育及高齡教育活動。	41,688	41,688	輔導縣市政府所屬社區大學開設婦女/性別教育課程，預計開設 80 門。	102 年補助社區大學計畫表件，業列入各社區大學開設婦女/性別平等教育課程門數，102 年計已辦理 76 門課程及講座、1,330 小時、5,880 人次參與(統計日期：102 年 7 月 24 日)。	80 門	76 門/80 門=95% (達成率=實際開設課程/預計開設課程)	積極辦理中。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補助全國樂齡學習中心辦理 2 萬 5,000 場次活動，35 萬人次參與。	102 年核定補助各鄉鎮市區設置 271 所樂齡學習中心，計已辦理 1 萬 4,468 場次，36 萬 1,399 人次參與（男 10 萬 8,420 人次，女 25 萬 2,979 人次）。	35 萬人次	361,399 人次 / 350,000 人次 = 103.3% (實際參與人次 / 預計參與人次)	已達成預期目標。
				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社區婦女教育活動，預計 3 萬人次參加。	102 年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社區婦女教育活動計 809 場次，3 萬 1,783 人次參加。	3 萬人次	31,783 人次 / 30,000 人次 = 105.9% (實際參與人次 / 預計參與人次)	已達成預期目標。
	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5,022	8,939	輔導縣市政府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300 班。	有關 102 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普通班 356 班。	300 班	356 班 / 300 門 = 118.7% (實際開班數 / 預計開班數)	已達成預期目標。
	鼓勵家庭教育中心及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及家庭暴力防治教育宣導等活動。	5,400	5,400	補助辦理親職教育、婚前/婚姻教育活動，期透過家庭教育知能及性別平等觀念之引導，以提升民眾家庭經營能力，增進其家庭關係品質。計約 20 萬人次參與。	102 年辦理親職教育、婚前/婚姻教育活動計 3,347 場次，24 萬 0,390 人次參加。	20 萬人次	240,390 人次 / 200,000 人次 = 120.2% (實際參與人次 / 預計參與人次)	已達成預期目標。
	辦理外籍配偶教育輔導活動。	33,866	9,065	1. 輔導縣市政府辦理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研習專班。	有關 102 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外籍配偶班 361 班。	300 班	361 班 / 300 門 = 120.3% (實際開班數 / 預計開班數)	已達成預期目標。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理項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10,320	2.補助地方政府新移民學習中心及家庭教育中心辦理外籍配偶教育活動，參加總人數達 7 萬人。	102 年補助直轄市、縣(市)新移民學習中心業務經營計畫，業於 2 月底辦理完審查會議，3 月初奉核補助及函文各縣市辦理撥款。本部已於 102 年 4 月全數撥付 19 縣市補助經費。102 年計 9 萬 1,400 人次參加(男性 3 萬 3,361 人，36.5%)	7 萬人(男性至少占 35%)	91,400 人次/70,000 人次=130.6% (實際參與人次/預計參與人次) 33,361 人次/91,400 人次=36.5% (實際參與男性人次/實際參與總人次)	已達成預期目標
	鼓勵業務管轄之社教館所於年度終身學習活動中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研習、講座與教育宣導相關活動。	1,125	1,125	督導各社教館所於年度終身學習活動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研習、講座及教育宣導相關活動達 35 場次。	督導所屬社教館所於年度終身學習活動中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研習、講座及教育宣導活動。102 年計已辦理 40 場次，計 4,628 人參加(男 1,493，女 3,135)。	35 場次	40 場次/35 場次=114% (實際辦理場次/預計辦理場次)	已達成預期目標
	補助辦理原住民婦女終身學習活動。	3,000	3,000	參與各類原住民家庭教育/婦女教育活動女性學員人數，計 3,000 人次。	102 年補助各縣市辦理原住民家庭教育/婦女教育年度計畫，計原住民女性 3,573 人次參加。	3,000 人次	3,573 人次/3,000 人次=119.1% (實際參與人次/預計參與人次)	已達成預期目標。
國際司	研定女性公費生得於國外留學期間因懷孕、生產或育嬰需求，除既有之返國探親假 90 天外，可另申請 50 天產假及至長 2 年之育嬰假，以維護兩性平權。並賡續核發婦女/性別相	2,600	2,600	符合性別平等政策之立法精神，從寬考量女性公費生於保留學籍之前提下，得申請一定期間之生育假，俾鼓勵女性優秀學生出國留學，並降低女性公費生因生育所可能產生之影響。	102 年 3 月 29 日業已完成行政契約書規定修正，增列女性公費生於國外留學期間因懷孕、生產或育嬰，得申請 50 天之產假及至長 2 年之育嬰假；賡續核發婦女/性別研究學門公費生學費及生活補助款。	預定 102 年完成行政契約書修正規定；完成核發婦女/性別研究學門公費生補助經費。	100%(已完成行政契約書之修訂及公費生經費核撥)	預期目標皆已達成，辦理成效良好。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理項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關學門公費生補助款。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補助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師在職進修活動。	300	400	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以提升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專業知能。	102 年度核定補助東海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淡江大學及國立嘉義大學等 4 所師資培育大學，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教師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計 4 班。	達成師資培育大學辦理中小學及幼稚園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在職進修活動，開設學分班達 3 班，並補助達 30 萬元。	開設班數 4 班次，達預期成果 3 班以上，達成率 133%。 (達成率=實際開班數/預計開班數)	已達預期目標。
學務特教司	1.政策規劃：協調及整合資源，落實委員會之運作並研訂政策、督導考核地方主管機關及所主管學校、調查處理與本法有關之案件、研究發展與評估等。 2.課程教學：檢視各級學校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教材，性別平等教育人才培訓，及結合大專校院相關資源等。 3.社會推展：規劃年度宣導工作，補助民間團體宣導與推廣	21,177	21,177	1.依法運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1 100%大專校院每學期至少開會 1 次。 1-2 辦理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秘)座談會 1 場次。 2.補助大專校院強化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與教學。 2-1 補助大專校院開設情感教育課程計 10 案。 2-2 補助各大專校院成立性別相關研究中心計 10 案。 3.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宣導與推廣活動。	1.依法運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1 依法督導大專校院 100%依法每學期至少開會 1 次。 1-2 102 年 9 月 27 日辦理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秘)座談會 1 場次。 2.補助大專校院強化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與教學。 2-1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計 25 案。 2-2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之推動策略研究計 8 案，另補助性別相關研究中心辦理課程教學、教材教法研發計畫計 4 案，合計 12 案。 3.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宣導與推廣活動	大專校院每學期至少開會 1 次。 核定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秘)座談會 1 場次。 補助大專校院開設情感教育課程計 10 案。 補助各大專校院成立性別相關研究社群或研究中心計 10 案。	1/1=100% (達成率=召開會議次數/預計召開會議次數) 1/1=100% (達成率=核定開辦場次/預計開辦場次) 25/10=250% (達成率=核定計畫件數/預計計畫件數) 12/10=120% (達成率=核定計畫件數/預計計畫件數)	符合規劃 符合規劃 符合規劃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理項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持續編印季刊、製播廣播節目及維護網站，補助並督導地方政府辦理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推廣與宣導活動等。			3-1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 10 項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宣導或研討活動。	3-1 第 1 季結合 3 個民間團體、第 2 季結合 4 個民間團體、第 3 季結合 2 個民間團體及第 4 季結合 3 個民間團體，共計補助 12 個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宣導或研討活動。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 10 項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宣導或研討活動。	12/10=120% (達成率=核定開辦活動件數/預計開辦活動件數)	執行進度符合
	4.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建立校園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之處理、申復機制與諮詢服務，培訓調查處理專業人員及建立資料庫等。			4.辦理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工作計畫並督導事件之處理成效。	4-1 辦理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工作計畫，各項研習與活動共計 13 場次。	4-1 辦理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工作計畫：預定辦理 13 場，實際規劃執行達 15 場。各辦理場次辦理情形如下： 1.校園安全及性別友善校園規劃研討會 1 場次。 2.專業人才培訓初階 2 梯次，進階 2 梯次，高階 1 梯次。 3.性偏差學生輔導處遇研討會 2 場次。 4.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處理法令說明會 2 場次。 5.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研討會 2 場	15/13=115% (達成率=已簽辦計畫或研習場次/預計辦理計畫或研習場次)	執行進度符合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4-2 逐案檢視追蹤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達成法定通報比例 100%。	次。 6.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救濟爭議及申復案例研討會 3 場次。 4-2 逐案檢視追蹤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共 4,420 件(至 1021231)，達成法定通報比例 100%。	逐案檢視追蹤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達成法定通報比例 100%。	100% (達成率=逐案檢核率)	執行進度符合
人事處	依本部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將實施組織再教育、辦理相關研習活動。	150	150	研訂推動計畫並以本部各單位同仁為對象，邀請專家學者蒞部舉辦性別主流化研習訓練課程、薦送同仁參訓或鼓勵同仁利用網路進行線上學習，以促使同仁瞭解不同性別者觀點與處境，持續提昇性別平等意識並強化相關知能。	一、專班訓練：本部業於 102 年 2 月 4 日至 5 日及 2 月 25 日至 26 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性別主流化基礎／進階研習班」（含性別影響評估案例分享工作坊）共 3 班，茲分述如下： (一)基礎研習班(2 班):102 年 2 月 4 日至 5 日(2 日)，分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豐原院區及三峽總院區舉辦，三峽院區場次部分，共計 45 人參加，其中男性 12 人、占 27%，女性 33 人、占 73%；臺中院區場次部分，共計 47 人參加，其中男性 20	一、專班訓練 (一)性別主流化研習班：基礎班及進階班至少各 1 班。 (二)性別影響評估案例分享工作坊：至少 1 班。 二、新進人員隨班訓練：至少 1 場。 三、專題演講及團體討論：至少 5 場。 四、高階主管性別主流化訓練：至少 1 場。 五、網路學習：持續宣導網路學習。	一、專班訓練：100% (一)性別主流化研習班：3/2=150% (基礎班及進階班至少各 1 班)。 (二)性別影響評估案例分享工作坊：1/1=100%(至少 1 班)。 二、新進人員隨班訓練：1/1=100% (至少 1 場)。 三、專題演講及團體討論：6/5=120% (至少 5 場)。	已達成預期目標。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p>人、占 43%，女性 27 人、占 57%。</p> <p>(二)進階研習班及性別影響評估案例分享工作坊(1 班)：102 年 2 月 25 日至 26 日(2 日)於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舉辦共計 49 人參加，其中男性 9 人、占 18%，女性 40 人、占 82%。</p> <p>二、本部新進人員部分：本部於 102 年 5 月 24 日針對本部新進人員及全體同仁舉辦「工作與婚姻」專題演講，邀請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彭教授懷真擔任講座，共計 51 人，其中男性 14 人、占 27%，女性 37 人、占 73%。</p> <p>三、專題演講及團體討論：</p> <p>(一)102 年 4 月 2 日下午 2 時至 5 時，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第 3 會議室(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 11 樓)，舉辦「CEDAW 法規檢視工作坊與實例分析」專題演講，邀請實踐大學社</p>	<p>四、高階主管性別主流化訓練：1/1=100% (至少 1 場)。(達成率=實際開班數/預計開班數)</p>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p>會學系嚴教授祥鸞擔任講座，共計 61 人參加，其中男性 28 人、占 32%，女性 59 人、占 68%。</p> <p>(二)102 年 4 月 8 日下午 2 時至 5 時，於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第 5 會議室，舉辦「家庭暴力案件處理與婦幼保護」專題演講，邀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張委員錦麗擔任講座，共計 126 人參加，其中男性 29 人、占 23%，女性 97 人、占 77%。</p> <p>(三)102 年 4 月 17 日下午 2 時至 4 時，於本部 5 樓大禮堂舉辦「婦女權益保障－從教育及文化談起」專題演講，邀請社團法人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賴教學長友梅擔任講座，共計 106 人參加，其中男性 22 人、占 21%，女性 84 人、占 79%。</p> <p>(四)102 年 4 月 24 日下午 2 時至 4 時，於本部 5 樓大禮堂舉辦「人身安全－談性騷擾防治與</p>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理項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p>申訴」專題演講，邀請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暨警察政策研究所黃教授翠紋擔任講座，共計 171 人參加，其中男性 47 人、占 27%，女性 124 人、占 73%。</p> <p>(五)102 年 5 月 8 日下午 2 時至 5 時，於本部 5 樓大禮堂舉辦「性別主流化—『性別、文學與藝術』」專題演講，邀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廖教授玉蕙擔任講座，共計 199 人參加，其中男性 45 人、占 23%，女性 155 人、占 77%。</p> <p>(六)102 年 5 月 15 日下午 2 時至 4 時，於本部 5 樓大禮堂舉辦「行政院性別平等會與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專題演講，邀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黃委員瑞汝擔任講座，共計 144 人參加，其中男性 46 人、占 32%，女性 98 人、占 68%。</p> <p>四、高階主管性別主流化</p>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p>訓練：於 102 年 2 月 21 日（星期四）邀請文化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張副教授瓊玲擔任講座，講題為「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及其施行法」，參與人員為本部及所屬機關科長級以上同仁，共計 246 人參加，其中男性 116 人、占 47%，女性 130 人、占 53%。</p> <p>五、網路學習：業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 月 8 日以 MOEALL 系統，轉知本部同仁數位學習課程資訊。</p>			
統計處	賡續蒐集性別統計並作分析。	300	300	<p>1.賡續充實及更新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中、英文版)，其中中文網頁統計表共 261 種，英文網頁統計表共 74 種。</p> <p>2.撰擬性別專文分析 3 篇，提供相關單位擬定政策或方案計畫之參考。</p>	<p>1.陸續更新及增修本年度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含中、英文網頁)，其中中文網頁統計表已更新 261 種，英文網頁統計表已更新 74 種。</p> <p>2.專文分析計有「教育部性別統計(環境、能源與科技篇)簡析」、「我國高等教育女性專任教師概況」、「我國高等教育女性學生概況」三篇；內容涉及性別議題之教</p>	<p>1.最新年度之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全數完成更新。</p> <p>2.完成性別統計分析，並上載於本部性別統計專區網站供參。</p>	<p>1.中文達成率 <math>261/261=100\%</math>(達成率=實際更新/預計更新)。</p> <p>2.英文達成率 <math>74/74=100\%</math>(達成率=實際更新/預計更新)。</p> <p>3.性別專文分析達成率 <math>6/3=200\%</math>(達成率=實際完成篇數/</p>	自行運用現有資源完成工作，節省公帑。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附錄 5

承辦單位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育統計分析/報告計有「101 學年原住民學生概況分析」、「102~117 學年度國民教育階段學生人數預測分析報告」、「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101 學年度)」三篇；上述分析全文電子檔均上載於本部性別統計專區網站。		預計完成篇數)。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序號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b>國教署</b>								
1	委請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於 102 年 5 月 24 日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教部分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	80	80	增進特殊教育學校與高職綜合職能科行政人員和教師性別平等教育之專業知能,認識特殊教育學生性別平等教育教學導論,透過課程活動體驗學習性別平等教育教學方法及教材應用,落實與推廣校園性別平等教育宣導,預計 120 人報名參加。	本次研習參與總人數 119 人,其中男 29 人,女 90 人。		119/120=99.16%(達成率=實際參加人數/預計參加人數)	達成預定目標值
2	辦理「102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課程	650	650	預計召開 1 場。	本署委託秀水高工於 102 年 11 月 11-13 日辦理。	1 場。	1/1=100%	達成預定目標值
3	辦理「102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經驗傳承研討會議」	600	600	預計召開 1 場。	本署委託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協助本署於 102 年 11 月 21-22 日辦理。	1 場。	1/1=100%	達成預定目標值
4	辦理「102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回復填報系統/管理統計系統說明會」	750	750	預計辦理 3 場。	本署業於 102 年 12 月 13、17、18 日辦理中區、北區、南區三區說明會。	3 場。	3/3=100%	達成預定目標值
5	辦理「102 年度全國校長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增能研習」	400	400	預計辦理 1 場。	本署業委託臺中高工於 102 年 10 月 31 日辦理。	1 場。	1/1=100%	達成預定目標值
6	辦理「102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校園性	400	400	預計辦理 1 場。	本署業於 102 年 12 月 2 日辦理。	1 場。	1/1=100%	達成預定目標值

本部 10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性別主流化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效評估

序號	辦 理 項 目	預算及執行(千元)		辦理情形		成效評估		自評
		預算數	執行數	預期成果	執行成果	目標值	達成率(%)	
	別事件調查處理法令與行政運作研討會」							
7	進行本署所屬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訪視	299	299	預計訪視高中職校 17 所及特殊教育學校 3 所。	本署於 102 年 11 月起進行訪視。	完成 20 所學校訪視。	20/20=100%	達成預定目標值
<b>青年發展署</b>								
1	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	2,416	2,150	預計於北、中、南三區辦理，培訓 200 人次。	102 年業於北、中、南辦理 3 場次培訓營，培訓 207 人次。	培訓 200 人次	207/200=100% (達成率=實際培訓人次/預定培訓人次)	已達預期目標。
<b>體育署</b>								
1 (學校組)	102 年大專校院體育主管業務研討會	706	706	辦理 1 場大專校院體育主管業務研討會。	已於 102 年 9 月 5 日至 6 日辦理 1 場大專校院體育主管業務研討會。	1 場	1/1=100%	達成預定目標值
2 (國際組)	委託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辦理「國際運動與婦女研討會」	1,300	1,062	辦理為期 2 天研討會，與會人數 60 至 80 人	已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至 30 日辦理研討會，報名 91 人，實際報到 85 人	為期 2 天研討會	1/1=100%	達成預定目標值

102 年度公部門學習平台提供之性別主流化數位課程資訊一覽表

平台名稱 網址	管理機關	課程名稱	認證 時數	客服專線
「e 等公務 園」學習網 http://elearn ing.hrd.gov.t w	公務人力發 展中心	性別主流化概述	2	02-2653-1653
		性別主流化之意涵與訓練目的	3	
		性別主流化工具概念與實例運用	2	
		性別影響評估	3	
		性別主流化之訓練規劃、執行、評估與管控	2	
		鹹豬手別來—拒絕職場性騷擾	1	
		性別工作平等法	1	
		法律超人保護妳—淺論婦女權益保障	1	
		女性主管出頭天	1	
		性騷擾事件之申訴與處理	2	
		法律超人保護妳—淺論婦女權益之保障	1	
		CEDAW 相關概念與公約保障權益概述	2	
		希望與導向-CEDAW 介紹	3	
		以 CEDAW 公約內涵檢視法規措施方法	3	
CEDAW 法規檢視	2			
地方行政研 習 e 學中心 http://elearn ing.ra d.gov.tw	地方行政研 習中心	性別主流化- CEDAW 認識與落實	1	0800-555-578
		預約幸福-兩性相處的藝術	2	
		國內外性別平等教育政策與理念	3	
		男性在家庭	2	
		如何與孩子談情(性)說愛	2	
		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處理原則及機制	2	
		兩性互動的界線—談性騷擾防治法	2	
		性別主流化	2	
		性別影響評估理念與實務	2	
		性別工作平等法	1	
		懷孕歧視(含安胎休養請假)	1	
「臺北 e	臺北市府	性別統計及分析	2	02-2932-0212

平台名稱 網址	管理機關	課程名稱	認證 時數	客服專線
大」數位學習網 <a href="http://elearning.tapei.gov.tw">http://elearning.tapei.gov.tw</a>	公務人員訓練處	性別預算基本概念及範例	2	
		黃長玲-性別主流化講座	2	
		葉毓蘭-國際與台灣人口販運現況分析	3	
		黃長玲-性別主流化講座(101 年度)	2	
		性別主流化與就業歧視	1	
		國內外性別平等教育政策與理念	3	

本部各單位同仁 102 年 1 月至 12 月參加性別類研習訓練課程情況統計表

單位	已取得性別時數				公務人員								約聘僱人員								
	單位 主管	單位 副主 管	性別主 流化種 籽師資	性別主 流化聯 絡窗口	一般同仁																
					現有人數		未取得 2 小 時人數		已取得 2~6 小 時人數		已取得 6.5 小 時以上人數		現有人數		未取得 2 小 時人數		已取得 2~6 小時人數		已取得 6.5 小 時以上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	參事室				5	2	0	0	1	1	4	1	0	0	0	0	0	0	0	0	
2	督學室				5	1	0	0	0	1	5	0	0	1	0	0	0	0	0	1	
3	綜規司	4	4	20	7	3	13	0	0	3	10	0	3	0	4	0	0	0	4	0	0
4	高教司	4	6	24	6	11	23	0	0	11	21	0	2	1	1	0	0	1	1	0	0
5	技職司	2	2	20	8	5	23	0	0	5	21	0	2	0	0	0	0	0	0	0	0
6	終身教育司	13	5	20	10	4	15	0	0	2	12	2	3	0	3	0	0	0	3	0	0
7	國際司	5	6	27	6	13	25	0	0	12	23	1	2	1	4	0	0	1	4	0	0
8	師資藝教司	2	2	20	6	4	9	0	0	4	7	0	2	0	1	0	0	0	1	0	0
9	資料司	2	4	23	18	3	1	0	0	2	1	1	0	14	33	0	0	14	32	0	1
10	學務特教司	17	7	37	21	10	12	0	0	6	9	4	3	0	1	0	0	0	1	0	0
11	秘書處	2	5	26	10	32	31	0	0	29	23	3	8	3	4	0	0	3	4	0	0
12	人事處	2	2	21	7	7	21	0	0	5	15	2	6	0	0	0	0	0	0	0	0
13	政風處	3	2	21	6	5	1	0	0	3	1	2	0	0	0	0	0	0	0	0	0
14	會計處	2	2	21	8	8	17	0	0	8	14	0	3	0	1	0	0	0	1	0	0
15	統計處	5	10	9	10	4	7	0	0	2	4	2	3	0	1	0	0	0	1	0	0
16	法制處	2	4	26	12	4	9	0	0	4	5	0	4	0	1	0	0	0	1	0	0
17	國會聯絡組					3	2	0	0	3	2	0	0	0	1	0	0	0	1	0	0
18	新聞小組					1	0	0	0	1	0	0	0	0	1	0	0	0	1	0	0
19	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	4		9	5	1	3	0	0	1	1	0	2	0	0	0	0	0	0	0	0
合計		69	61	324	140	128	215	0	0	102	171	26	44	19	57	0	0	19	55	0	2

單位		派遣人員									借調人員									技工工友								
		現有人數		未取得2小時人數		已取得2~6小時人數		已取得6.5小時以上人數		現有人數		未取得2小時人數		已取得2~6小時人數		已取得6.5小時以上人數		現有人數		未取得2小時人數		已取得2~6小時人數		已取得6.5小時以上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	參事室	0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督學室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綜規司	3	9	0	0	3	9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4	高教司	3	23	0	0	3	22	0	1	0	1	0	0	0	1	0	0	1	0	0	0	1	0	0	0			
5	技職司	3	8	0	0	3	7	0	1	0	2	0	0	0	2	0	0	1	0	0	0	1	0	0	0			
6	終身教育司	2	17	0	0	2	15	0	2	1	5	0	0	1	5	0	0	0	1	0	0	0	1	0	0			
7	國際司	2	14	0	0	2	14	0	0	1	2	0	0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8	師資藝教司	1	12	0	0	1	12	0	0	5	5	0	0	5	4	0	1	0	1	0	0	0	1	0	0			
9	資料司	26	19	0	0	26	19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10	學務特教司	4	14	0	0	2	12	2	2	17	7	0	0	16	6	1	1	0	0	0	0	0	0	0	0			
11	秘書處	5	17	0	0	5	17	0	0	0	1	0	0	0	1	0	0	16	7	0	0	16	7	0	0			
12	人事處	2	2	0	0	2	2	0	0	1	3	0	0	0	3	1	0	0	1	0	0	0	1	0	0			
13	政風處	0	1	0	0	0	1	0	0	1	4	0	0	1	4	0	0	0	1	0	0	0	1	0	0			
14	會計處	0	15	0	0	0	15	0	0	0	1	0	0	0	1	0	0	0	1	0	0	0	1	0	0			
15	統計處	1	4	0	0	1	4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	法制處	3	3	0	0	2	3	1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1	0	0			
17	國會聯絡組	0	1	0	0	0	1	0	0	3	1	0	0	3	1	0	0	0	0	0	0	0	0	0	0			
18	新聞小組	0	6	0	0	0	6	0	0	1	2	0	0	1	2	0	0	0	1	0	0	0	1	0	0			
19	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	1	2	0	0	1	2	0	0	0	2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56	168	0	0	53	162	3	6	31	38	0	0	29	36	2	2	18	14	0	0	18	14	0	0			

教育部體育署同仁 102 年 1 月至 12 月參加性別類研習訓練課程情況統計表

附錄 9

單位	已取得性別時數		公務人員				約聘僱人員				派遣人員				借調人員				技工人員			
	單位 主管	單位 副主管	現有人數		已取得 2 ~6 小時 人數		現有人數		已取得 2 ~6 小時 人數		現有人數		已取得 2 ~6 小時 人數		現有人數		已取得 2 ~6 小時 人數		現有人數		已取得 2 ~6 小時 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體育署	10	6	42	52	42	52	3	5	3	5	2	6	2	6	3	13	3	13	10	4	10	4
合計	10	6	42	52	42	52	3	5	3	5	2	6	2	6	3	13	3	13	10	4	10	4